

群體身份與記憶的建構：清遺民詞社須社的唱酬

林立

新加坡國立大學中文系

引言

結社唱酬是歷代遺民追憶前朝、建立和鞏固其遺民身份的重要手段。這些自我疏離或被排斥於新政權以外的人，固然有其兀傲不群的一面，但與志同道合者則相濡以沫。他們透過組織和參與各種能顯揚遺民氣節的活動來進一步肯定自我，與同人互相砥勵、互為倚傍。結社唱酬則有將這類活動儀式化、定期化的傾向：同人借助吟詠一起抒發內心的抑鬱，切磋詩藝。個人的情感既得以表露，也能獲得社友以形式及內容相近的作品作出回應，編輯刻印後的社集亦能以群體的面貌流傳後世。民國時期，清代遺民也組織或參與了幾個詞社，他們的楷模就是前代的遺民社集。

宋、明兩代遺民在異族統治的壓迫下都曾以結社唱酬的形式來表達同人的家國之痛，也有借結社為名，圖謀光復者。詩社方面，宋遺民有月泉吟社和汐社等的結集。¹明遺民踵武前賢，也紛紛成立甚有政治色彩的詩社。²單在浙江甬上（在今鄞縣）一地就有多個詩社的結集，作品收入《甬上耆舊詩》三十卷。³詞社方面，根據目前的

¹ 有關月泉吟社的活動始末、遺民色彩和作者考，詳參歐陽光：《宋元詩社研究叢稿》（廣州：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1998年），〈元初的遺民詩社〉，頁46-57；〈月泉吟社的結社與活動形式〉，頁72-80；〈月泉吟社作者群略考〉，頁81-115。另見方勇：〈月泉吟社考論〉，載方勇：《南宋遺民詩人群體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00年），頁268-305。關於汐社的活動和個別成員的詩作，見歐陽光：〈汐社簡論〉，載《宋元詩社研究叢稿》，頁116-24；〈宋遺民詩人方鳳生平和創作初探〉，載同書，頁125-36。

² 楊鳳苞（1754-1816）在《書南山草堂遺集後》說道：「明社既屋，士之憔悴失職、高蹈而能文者，相率結為詩社，以抒寫其舊國舊君之感，大江以南，無地無之。」見楊鳳苞：《秋室集》，《續修四庫全書》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卷一，頁10。

³ 見胡文學（編）：《甬上耆舊詩》，《四庫全書》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全祖望（1705-1755）〈湖上社老曉山董先生墓版文〉說：「有明革命之後，甬上蜚遁之士甲於天下，皆以蕉萃枯槁之音，追蹤月泉諸老。」見全祖望：《鮚埼亭集外編》，《續修四庫全書》本，卷六，頁507。

資料，宋、明兩代遺民詞人雖有唱酬活動，卻很少有以「社」為名的組織。以宋遺民而言，有記錄的詞人群體唱和僅見於周密、王沂孫和唐珏等十五人的《樂府補題》。據稱當中的三十七首詠物詞都是有感於六陵被盜之事而發，而這些作品也就成為了遺民詞的標誌。⁴

周煥卿對清初活動於不同地域的遺民詞人群體及其唱酬有相當詳盡的研究，但僅舉出揚州一個不大起眼的「特社」為實質的詞社。⁵不少遺民詞人的唱酬似乎都是偶發性或隨機性的活動，例如雲間諸子在1647年舉行的一次群體唱和（有《倡和詩餘》的結集），甚至冒襄（1611–1693）的水繪園唱和亦如是，與周期性舉行的、儀式化的社集不同。另外遺民色彩較為濃厚的《遁渚唱和集》，作者只有萬壽祺（1603–1652）及其門徒二人，基本上也不能視之為詞社。⁶

從《樂府補遺》與清初詞壇唱酬的情況看來，宋、明遺民詞人結社之風似乎遠不及遺民詩人，這或許是與詞在宋、明文人中的普及程度始終不及詩有關，也可能由於文獻紀錄不足，或以「社」命名仍未成為詞壇的一種習慣之故。⁷無疑詞的地位在清初開始上升，當時就出現了幾個宗尚某種特定詞風的詞派（例如雲間派、陽羨詞派和浙派等），只是它們並不以遺民意識為標榜。更重要的是它們除了有跨地區的傾向外，也沒有相對固定的成員和活動形式，從性質上而言就有別於我們所說的有定期雅集、固定成員的詞社。然而隨著詞學在清中葉以後得到蓬勃發展，再加上詞學家有意識的記載，我們看到詞社的活動逐漸增多，其流風也一直影響到民國時期的遺民詞人。⁸以此之故，清遺民詞社的唱酬，相對於前代遺民詞人的創作而言，便顯得頗有時代的獨特性。

⁴ 清初朱彝尊曾重刻《樂府補題》，見嚴迪昌：《清詞史》（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0年），頁226。

⁵ 周煥卿：《清初遺民詞人群體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頁137–50。

⁶ 以上資料見周煥卿：《清初遺民詞人群體研究》，頁119–37，172–76。

⁷ 南宋晚期，有張樞與楊纘師友弟子所集結的西湖吟社，見蕭鵬：〈西湖吟社考〉，《詞學》第7輯（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1989年），頁88–101。但宋代尤其是南宋，雖然已出現類似詞社的群體，但風氣仍不及詩社之盛。許伯卿一方面承認宋代未曾出現以「詞」為名的文人會社組織，一方面又將一些只有兩三位社友填詞較多的詩社也逕稱為「詞社」，因而在其論述中南宋就似乎出現了許多有名目的詞社。見許伯卿：《宋詞題材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頁303–25。筆者認為詞社應指專事填詞的文學組織，許氏此說只會混淆了我們對於詞社的概念。

⁸ 莫立民一共列出十三個自道光年間至清末有文獻記載的詞社，但沒有把王鵬運的宣南詞社和校夢齋詞社包括在內。見莫立民：《晚清詞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6年），頁33–37。

清遺民詩人陳三立(1852-1937)曾說過,清亡後聚居於上海的遺民「居久之,無以遣煩憂,始糾儕輩十許人,時時聯為詩社」,⁹而清遺民的詩社也每借宋、明遺民的同類組織例如月泉吟社等自比。1913年3月29日由沈曾植、瞿鴻禨、陳三立等發起的超社,其第一集啟示即說:「唯茲吟社,略仿月泉,友有十人,月凡再舉。」¹⁰兼商人與文人於一身的周慶雲(1864-1933)在1913年組織的淞濱吟社(簡稱淞社),成員也以清代舊臣為主,其社集序說他們的活動是「仿月泉吟社之例」,形式是「月必一集,集必以詩」,唱酬的作品除了「懷古詠物」之外,「亦有悲黍離麥秀之歌」和抒發「去國離鄉之感」的篇什,尤其是借晚明史事以自況。¹¹可見月泉之名,已成為了遺民詩社的代稱。

清遺民發起或參與的詞社最著者為上海的春音詞社、滙社和天津的須社。¹²其中須社的遺民色彩尤為濃厚,並借宋人的月泉吟社或汐社為標榜。社長郭則澐(1882-1947)即說他們的唱酬活動有「汐社之遺風」,另一位成員楊壽枬(1868-1948)也稱他們是「借月泉之尺,十斛平量」,而社集的作品也出現過「月泉」或「汐社」的字眼。¹³

清遺民雖然往往在標榜氣節和結社唱酬等方面以宋、元遺民為楷範,但其為異族政權守節的行為,在民國時期卻每遭譴責,¹⁴他們也意識到自己的處境和身份的尷尬。為了開脫罪名,他們或聲稱注重的是傳統道德規範裏的君臣之義,與種姓無關。同時每以效忠蒙古王朝的元遺民自況,指統治者即使是異族,只要其法制能使

⁹ 陳三立:《散原精舍詩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年),卷一〇〈書善化瞿文慎公手寫詩卷後〉,頁949。

¹⁰ 樊增祥:《樊樊山詩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年),樊山集外卷七〈超然吟社第一集致同人啟〉,頁1983。超社在1915年改名為逸社。有關超社和逸社的活動,參考許全勝:《沈曾植年譜長編》(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頁377-412。另見Wu Shengqing (吳盛青),“Contested Fengya: Classical-Style Poetry Clubs in Early Republican China,” in *Literary Societies of Republican China*, ed. Kirk A. Denton and Michel Hockx (Lanham, MD: Lexington Books, 2008), pp. 20, 26-29。

¹¹ 周慶雲:〈淞濱吟社集序〉(1914年),載胡懷琛:《上海的學藝團體》(上海:上海市通志館,1935年),頁43。有關《淞濱吟社集》的內容,見羅惠縉:〈民初遺民對晚明歷史的文學表達——以《淞濱吟社集》為中心〉,《江漢論壇》2008年第9期,頁117-19。

¹² 關於春音詞社的社事,見西神(王蘊章):〈春音餘響〉,《同聲月刊》第一卷創刊號(1940年),頁178-80。另參楊柏嶺:〈春音詞社考略〉,《詞學》第18輯(2007年),頁159-67。

¹³ 見朱祖謀、夏孫桐(編):《煙沽漁唱》(天津:須社,1933年),序頁五上、二下。社集第一集章鈺的詞有「汐社逍遙人莫怪」之語。見同書,頁一上。

¹⁴ 南社領袖柳亞子(1887-1958)就曾批評清遺民「少習胡風,長污偽命,出處不臧,大本先撥。及夫滄桑更迭,陵谷改觀,遂靦然以夏肄、殷頑自命,發為歌詠,不勝觚稜京闕之思。妖鳥朱果,豈炎黃之遺胄?操刀必割,非種必鋤」。見柳亞子:《磨劍室文錄》(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年),〈習靜齋詩話序〉(1913年),頁334。

「閭閻得以安居樂業」，便值得奉之為「君」。¹⁵汪兆鏞(1861-1939)編彙的《元廣東遺民錄》(1918年完稿)，便是以元遺民詩人為例，為清遺民以異族為盡節對象提供了歷史和道德的依據，一反以往必以漢人政權為正統的種族觀。¹⁶另外他們又辯稱效忠的是傳統文化，而不是君主制度。¹⁷這種辯解無論出發點如何，都有減輕他們的心理負擔和抵銷世人對他們指責的作用，因為如此一來，他們的理念就已超越了種姓以及政治制度的規限，理應為所有關懷國家命運和社會文明的國人所接受，他們也能理直氣壯地去緬懷那段與清朝「恰好重疊」的時光。對於這類以恪守傳統、保護舊文化為其存在目的或藉口的清遺民，近來學界都界定為「文化遺民」，以與專門從事復辟活動的「政治遺民」區別開來。¹⁸許多清遺民學者和詞人，例如王國維(1877-1927)和一代詞宗朱祖謀(彊村，1857-1931)等，大抵都可視為「文化遺民」的代表。¹⁹然而在這些遺民身上，政治與文化的瓜葛往往難以截然割裂。傳統的儒家學說提倡的是政教合一，沒有了政治目的，文化也沒有了存在的意義。對於遺民來說，王權政治既然是傳統文化的象徵，而且是可以使之流播生存的載體，則他們在追懷和保存舊有文化的同時，也會流露出對前朝的眷念。²⁰須社的唱酬就明顯有這一傾向。

社集不僅是一種文學與文化現象，同時也具有建構、維繫和昭示群體身份的社會或政治功能。在唱酬的過程中，個人的聲音或有被群體同化、向群體靠攏的傾向，然而藉著與聲氣相通的群體交往，個人的文學、文化甚至政治意識也得到了肯

¹⁵ 見郭曾炘：《邨廬日記》，引自林志宏：《民國乃敵國也：政治文化轉型下的清遺民》(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頁153-54。張學華亦稱：「世之論者，或持種族之見，以曲為解，如元季諸賢，獨非中原志士耶！」見張其淦：《元八百遺民詩詠》(臺北：明文書局，1991年)，序頁5。

¹⁶ 有關元遺民為蒙古政權守節的討論，見Jennifer W. Jay, *A Change in Dynasties: Loyalism in Thirteenth-Century China* (Bellingham, WA: Center for East Asian Studies, Western Washington University, 1991), pp. 259-61。

¹⁷ 胡平生便指出：「在遜清遺老眼中，辛亥變起，民國建立，不單是一項政權上的轉移，更是傳統儒教思想淪亡的象徵。」見胡平生：《民國初期的復辟派》(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85年)，頁54。

¹⁸ 有關文化遺民的論述，參閱彭海鈴：《汪兆鏞與近代粵澳文化》(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4年)，頁2；林志宏：《民國乃敵國也》，頁13-14；傅道彬、王秀臣：〈鄭孝胥和晚清文人的文化遺民情結〉，《北方論叢》2002年第1期，頁1-2；王雷：〈民國初年生存空間的歧異——前清遺老圈裏的生死節義〉，《安徽師範大學學報》2003年第1期，頁79。

¹⁹ 陳寅恪將王國維自沉於頤和園昆明湖一案解讀為「超越時間地域」之限，「非所論於一人之恩怨，一姓之興亡」，意指他的死並非為了殉清。見陳寅恪：〈王靜安先生遺書序〉，載《陳寅恪史學論文選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頁501-2。

²⁰ 傅道彬、王秀臣試圖強調清遺民的舊文化情結，將它凌駕於政治情結之上，雖然見解獨特，卻恐怕不太符合實情。見傅道彬、王秀臣：〈鄭孝胥和晚清文人的文化遺民情結〉，頁2。

定和鞏固。須社是一個文學組織，其成員在身份、意識和創作觀等方面都有很大的一致性，具體表現為：成員基本上都是具有忠清意識的遺民，唱酬的內容每以深婉幽隱之辭表現「故國之思」或傷今追昔之感。在上海的春音詞社和滬社，則有成員身份駁雜、風格時有差異的現象，這使得須社在民國時期的文學社團中顯得特殊。本文首先探討清遺民詞人參與社事的目的、社集的功能與特徵以及對他們的特殊意義；之後從遺民居處的情況入手，考核須社的結社始末、成員身份與詞學趣味；繼而以須社的唱酬為例，分析遺民詞人如何以同調同題和具有互文性質的唱酬方式，來激發、維繫他們的遺民意識和凝聚他們的群體身份。

社集的目的、功能與特徵

群體的建立與身份的確證

社集是指社會上某一擁有或希望擁有共同身份與意識的群體，自發組織和定期舉行的同人活動。以成員都是文人的文學社團而言，其成立的主要目的是促進文學創作，可以說文學就是這類群體建立的媒介。不同的文學社團都有其成立的宗旨和創作方向，並希望其成員都可以遵守，如此便能形成一個有共同創作意識的文學群體。成員參與這些社團活動，一方面既可提高其創作意慾或水平，一方面也可賺取文化和社會聲譽 (social prestige)，透過社團的關係建立和界定自己在文學場域 (literary field) 中的位置。²¹

須社成員以及其他清遺民結社唱酬或參與社集的目的，除了文學的因素外，也有相當實際的考慮。在退出官場、政權易手之後，他們成了迷失和遭鄙視、排斥的一群。他們人數本來已極少，更須聯合起來，哪怕是依靠甚為薄弱的群體力量來作為生活和精神上的支柱，同時也透過參與群體活動來界定和辨識遺民的圈子。保皇會、孔教會等甚有政教色彩的遺民社團以外，文學社集為他們提供了其他的社交和抒發鬱悶、展示才學的機會。吳盛青在研究清遺民詩社的時候即指出，對於內心充滿焦慮和流離感的遺民來說，詩社是他們宣泄積鬱、將受到壓抑的能量轉化為有意義 (meaningful) 的文學和藝術創作的另類渠道，有助促進和加強成員之間的情感、學術和社交關係。²²袁思亮 (1880-1940) 為須社唱酬集《煙沽漁唱》所寫的序言 (1933年) 即說，群居於大都名城的須社成員，「窮愁無繆，相啣濡以文酒，耳目所聞見，感於

²¹ Cf. Denton and Hockx, *Literary Societies of Republican China*, "Introduction," pp. 12-13.

²² "In the face of dislocation and anxiety caused by unprecedented change, the clubs became alternative venues for displacing pent-up emotions and obstructed energy into meaningful literary and artistic experience, facilitating and strengthening emotional, intellectual, and social ties among members." Wu Shengqing, "Contested *Fengya*," p. 16.

心而發於言，言不可以遂，乃託於聲」。²³所謂「託於聲」就是填詞。徐沅的序言也說：「時序寒暄，百物千名之趣，遞接於目；世運盛衰，千變萬紜之態，往復於胸。相盪相摩，而皆引為倚聲之助，一以逃喧遠累，一以娛老適情，有忘其商略之煩，集合之密者矣。」²⁴世變令他們不能無感，透過「相盪相摩」的唱酬，他們既可「逃喧遠累」，又可「娛老適情」，因而都樂於參與社事。促成他們成為一個獨特群體的重要媒介就是詞，當然還有驅動他們結社的遺民意識。換言之，遺民意識是該詞社的核心價值，而詞則是用以表達這種價值的載體。在詞社之中，成員的身份既是遺民，也是詞人，兩者都是他們卸除或被免除了官職之後仍可以擁有而不會被褫奪的身份，他們在社集的時候這兩種身份也會得到同人的承認和肯定。因此社集和唱酬對他們來說，也是一項身份確證的活動。

推廣、傳承與流播

一個群體的建立在文化場域中也起著與其他群體抗衡或較量的作用。明代的文人集團或派別各自標榜，就含有在文化場域中爭奪地位、擴大影響的意義。²⁵這種情況同樣出現於民國時期。當時的文化場域新舊雜陳，即使在同一範疇的文化圈中（例如傳統文壇）亦有不同的派系。有文人身份的遺民既要面對政治上的壓力，也要應付來自文化界的質疑。他們起初受到反清的、同樣創作舊體詩詞的南社領袖的批判，後來則受到新文學的衝擊。袁思亮在〈煙沽漁唱序〉中就說過「世異變，士大夫所學於古無所用」的話。²⁶他們以及其他同樣創作舊體詩詞的舊式文人，在與新文學較量的過程中被逐出原來在文壇的中心位置後，如何繼續存活便成為了他們亟需解決的問題。

成立詩社和詞社是一個可以讓遺民（以及舊式文人）集合同人、維持聲勢的方式，儘管在今日的角度看來，這些組織無論在人數、被接受程度和影響方面，與其他新興的文學社團相比，都顯得微不足道。他們或依照傳統的結社方式，以名儒耆宿為領袖來增加社集的號召力。²⁷須社在刻印社集時，即邀請一代詞宗朱祖謀擔任編選工作。借助名家的影響力和這樣的唱酬方式，傳統文學（至少就一些成員的主觀意願而言）便有機會能夠繼續推廣，不至於被新時代的洪流淘汰。實際上這種社集方式

²³ 朱祖謀、夏孫桐：《煙沽漁唱》，序頁一上。

²⁴ 同上注，序頁三下。

²⁵ 有關明人結社的情況，見郭紹虞：〈明代的文人集團〉（1948年），收入郭紹虞：《照隅室古典文學論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頁518-610。

²⁶ 見《煙沽漁唱》，序頁一上。

²⁷ 鄧騰克（Kirk A. Denton）和賀麥曉（Michel Hockx）指出民國時期有些文學社團以某人為中心，或由師徒所組成。見Denton and Hockx, *Literary Societies of Republican China*, "Introduction," p. 4。

也提供了遺民與青年後進一個交流和傳承的渠道。須社之中，較年輕的成員有唐蘭（1901–1979，他後來成為著名的文字學家）和周偉（君適）。林葆恆（1872–1950）《詞綜補遺》稱唐氏於「詞壇為後進，而為詞獨具深思」。須社成立時，唐氏方為須社社友周學淵課子，「每課輒有所作」，和周氏〈水龍吟·楊花〉詞至十餘疊。²⁸而周偉則是另一位須社成員陳曾壽（1878–1949）的女婿，一直陪侍於陳氏之側。陳氏到滿洲國任官時，周偉也有隨行。²⁹這些不同年齡詞人間的交流，無疑有助傳統詞學的傳承。

參加社集也讓一些成員的作品能夠獲得公開流傳、爭取讀者的機會，社集的刻印和出版則使這些作品可以傳諸後世。晉代的王羲之等在蘭亭雅集，即已意識到這一點。王氏的〈蘭亭集序〉便說過他們編集同人的作品（列敘時人，錄其所述），是希望「後之覽者，亦將有感於斯文」。³⁰在作者蠶起、文學流派紛紛形成的二十世紀初，要讓自己的聲音得到注意和接受，不至於沒沒無聞，加入文學社團、借助人多勢眾來增加出人頭地和出版著作的機會顯得更有必要。鄧騰克和賀麥曉便指出民國時期的文學社團，其特點之一便是與出版界有相當密切的關係。成為社團的成員，作品能獲出版的機會也相對提高。³¹雖然遺民作家在民國社會中相對低調，但也希望得到志同道合者的認識和肯定，參加社集就是讓別人了解自己的一種途徑。同時，當個別作者無法負擔個人專集的出版費時，以群體名義刻印的社集便能使作品（儘管只是少量）得以面世並保存下來，讓後人有機會知道自己的學藝與懷抱。袁思亮的〈煙沽漁唱序〉即透露了須社同人類似的願望：「世每況而愈下，後之人讀斯集者，且穆然想像其流風，而欣羨慨慕，以為不可復得乎？」³²在我們看來，後人是否對他們的「流風」抱著「欣羨慨慕」的態度還是次要，最重要的是須社成員的作品能藉著社集的刻印而得以流傳。假使沒有這本社集的話，相信許多成員的作品都會散佚。然而無可否認的是，遺民的出版方式仍相當保守。一方面他們鮮有受到出版機構的青睞，另一方面他們的個人別集不少仍採用傳統的線裝刻印，作品固然無標點符號，印數又不多，只在成員之間流通，於是作品無法廣泛流傳（市場對這類作品的需求不大，也是他們不能多印的原因之一）。但無論如何，這總比沒有刻印的機會要好。³³

²⁸ 林葆恆（編）、張璋（整理）：《詞綜補遺》（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年），卷五三，頁1968。

²⁹ 見周君適：《溥儀和滿清遺老》（臺北：世界文物出版社，1984年），頁71。

³⁰ 王羲之：〈蘭亭集序〉，收入嚴可均（輯）：《全晉文》，《續修四庫全書》本，卷二六，頁188–89。

³¹ Denton and Hockx, *Literary Societies of Republican China*, "Introduction," pp. 4, 12.

³² 《煙沽漁唱》，序頁一上至一下。

³³ 清遺民作家及傳統文人在民國時期固然與出版媒體有一定的聯繫，例如1932至1937年在上海出版的《青鶴》雜誌，便是傳統詩文出版的主要渠道。據魏泉的研究，在《青鶴》一卷一期卷首，主編陳灝一列出了多達一百零五人的「特約撰述」名單，包括遺民作家李宣龔、陳三立和陳衍等。魏泉又指出：「雖然舊文學在『五四』以後受到重創，但有些仍以舊

[下轉頁212]

社集的禮儀性與約制性

「社」原本是一種宗教儀式，由「社祭賽會」演化而來，³⁴因此文社組織還保留了一些儀式性的特徵。文人的社集定於某些傳統節慶例如上巳、端午等祓除災垢的日子，即可視為宗教儀式的延續或衍繹。儀式必定有其規範和具有約制性的一面，訂立社名、社團宗旨、活動章程和成員架構，是社團建構的必要步驟，也可視為社團活動儀式化的一種手段。何宗美在為詩社立下定義時指出，一個詩社應有社名、社址、社長、社友、社約、社會（即集會）、社詩等明確可考的元素，或在唱和之作中有「吟社」、「同社」、「社友」、「同盟」之類相關的字眼。³⁵這些名目、人員、規章等一經訂立，便有其固定性，不會隨便改易，如此社集與不定期舉行的、沒有社團名目的聚會便有了約制性與非約制性的區別。

社名是社團用來區分內外人員、建立群體身份和群體約制性的首要條件。段義孚 (Tuan Yi-fu) 在分析命名對於建構地方意義的重要性時指出：「命名是權力——是使某物成形，使不可見的成為可見，賦予事物某種特性的創造性力量。」³⁶同樣的概念也可借用於社團的命名上。沒有社名，社團就缺乏號召力，難以形成讓人可以識別的、有其活動特性的群體。換言之，社名的確立，能規範社團的活動意義和方向，也有助於加強成員的歸屬感。宋遺民詩社汐社的命名，即有期望成員信守誓約

〔上接頁 211〕

體詩文為主要創作形式的遺老、名士們，卻能依然享有較高的社會聲望，擅長古文寫作的文人們鬻文賣字也還有市場。尤其在上海這樣的地方，其商業化的程度，某種程度上使得那種意識形態領域的激烈衝突轉化為可以各自為戰、並行齊驅的市場行為，這就為當時流寓海上的舊式文人們提供了一個文化意義上的生存空間。」這些文人在《青鶴》「還有一種共同的使命，即收集、整理先人未刊遺作供《青鶴》發表，以便於保存和流傳」。見魏泉：〈舊文人：現代文學中的另類存在——《青鶴研究》〉，載陳平原、山口守（編）：《大眾傳媒與現代文學》（北京：新世界出版社，2003年），頁168，170，181。此外李宣龔又曾是商務印書館的經理及發行所所長，魏泉即指李對於《青鶴》的重要性，「莫過於作為雜誌社與商務印書館之間的紐帶，《青鶴》所登張元濟《叢書跋語》和《百衲本廿四史跋語》以及大量的商務印書館廣告，都與李氏有關」（頁170-71）。除了《青鶴》，遺民作家在龍榆生主編的《詞學季刊》及《同聲月刊》都找到了出版的園地，只是這類刊物的發行量及影響始終無法與新文學刊物匹敵。

³⁴ 見何宗美：《明末清初文人結社研究》（天津：南開大學出版社，2003年），頁3。《禮記·月令》曰：「〔仲春之月〕擇元日，命民社。」鄭玄的注解是：「社，后土也，使民祀焉。」見孫希旦：《禮記集解》，《續修四庫全書》本，卷一五，頁990。

³⁵ 何宗美：《明末清初文人結社研究》，頁7。

³⁶ “Naming is power—the creative power to call something into being, to render the invisible visible, to impart a certain character to things.” Yi-Fu Tuan, “Language and the Making of Place: A Narrative-Descriptive Approach,” in *Annals of the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Geographers* 81, no. 4 (December 1991), p. 688.

之意。須社之名，未見解釋，但「須」字有「相須而成」或「停留」的意思，可能寓意留滯於一地的同人需互相倚傍。³⁷另《詩經·邶風·匏有苦葉》所稱「卬須我友」，³⁸似乎也符合須社結社的目的。

社名確立以後，進一步便會訂立更有約制性和規範性的社約和社員名錄。社約或社規的訂立，旨在詳細交代社團的成立目的、規範社團的活動形式以至成員參與的資格。由少數友儕隨機或即興組成的地域性傳統詩社和詞社，一般而言社約都較為簡單，有些甚至沒有社約。參與的條件自然是懂得寫詩填詞或有這方面的興趣，而活動的模式或規條一般是依每次社集所出的題目和格式寫作。須社的社集方式見於以下兩條：

須社社友都二十人，皆工倚聲，月三集，限調與題。

須社者，天津流人文士所設立，月再三集，集則拈題限調。³⁹

較諸上海滬社的每月一集和不限題意，⁴⁰須社的唱酬可謂相當頻密，要求也相對嚴格，可以想像的是其群體凝聚力也會較強。

除了要定期參與，使群體的活動成為規律以外，社員在唱酬過程中也會以符合社內整體創作習慣和傾向的辭彙和意識來寫作，雖然這些通常只是社友之間默認而非明文規定的條款。須社同人所填的詞，據徐沅所言，都有「憂生念亂，託旨繆悠」的傾向。⁴¹可以想見，沒有受過同等的文學訓練或熟習這種寫作模式的人，固然無法參與其事，而思想意識不同者也難以融入其中。所以須社這類組織的形成，或加入成為社員的方式，往往是經由友儕拉攏、邀請或介紹，外人每被摒諸門外。

社集的禮儀性和約制性還表現於「同時同地」多人以同一方式參與的這一活動特質。須社成員大多數都曾在同一時期居於天津，這使得成員之間的相互影響更為緊密。愛德華·凱西 (Edward Casey) 在談及禮儀在凝聚和展現群體的記憶意識方面所起的作用時說過，儀式要求紀念者的直接參與 (direct participation)，它將參與者拴定於現場的氛圍 (immediate ambience) 中，使其身體行為必須與其他參與者進行即時及

³⁷ 《尚書·五子之歌》云：「太康失邦，昆弟五人須于洛汭，作〈五子之歌〉。」見孔穎達：《尚書正義》，《續修四庫全書》本，卷七，頁609。趙與時有云：「居中如鼎足之峙，承上若台符之聯。相須而成，闕一不可。」見趙與時：《賓退錄》，《四庫全書》本，卷三，頁680-81。

³⁸ 參閱程俊英、蔣見元：《詩經注析》（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頁89-90。

³⁹ 袁思亮：〈煙沽漁唱序〉，載《煙沽漁唱》，序頁一上；陳曾壽：〈聽水齋詞序〉，載陳寶琛：《滄趣樓詩集》（附《聽水齋詞》）（出版地不詳，1938年），序頁1。

⁴⁰ 潘飛聲指該社「每月一會，以二人主之，題各寫意，調則同一，必循古法，不務艱澀」。見潘飛聲：〈滬社詞選序〉，《詞學季刊》第1卷第4號（1934年），頁185。

⁴¹ 徐沅：〈煙沽漁唱序〉，載《煙沽漁唱》，序頁三下。

有效的互動；透過一致的行為 (taking action together)，處於同時同地的參與者遂能有形地 (concretely) 向過去致敬，紀念的目的也由此達成。這種集體的紀念方式與個人內心的回憶或私底下有關回憶的交談不同之處就是，參與者在過程中一同創造了一個共同的話題 (common object)，而文字則是將儀式記錄下來的有效媒介。⁴²我們也可以將遺民的社集看成一種紀念活動的儀式，例如須社的第三集以詞牌〈淒涼犯〉詠冬青，我們可以想像在主持者出題後，參與者依調依題即席吟詠，一起專注於形容冬青這一物象的形態和特質（雖然現場未必有冬青），並提及與它相關的宋遺民事跡和象徵意義等。寫作的速度和作品的優劣儘管因人而異，但透過共同的話題和書寫形式，同人即可以在現場進行思想和情感的交流，互相激發文思，勾起同人的故國之思與身世之感。

結社唱酬與同人集的編纂同樣是建構群體的方式，然而兩者不同之處是，像朱彊村所編的遺民詞集《滄海遺音集》（1933年），其群體的建構可能只是出於編者的個人意願，作品被收錄於集內的作者相互之間未必有密切的聯繫，甚至互不相識，各人的創作方向、主題可能也不一樣。那是一個由編者撮合而成的、跨地域的群體。相對而言，須社等遺民社集則是由成員自行發起組建的群體。除了親身參與聚會，他們還會約定創作的方向和主題。唱酬集的編輯方式是以每一次的社集而非個別成員為單位，每一集內因而會有多位（儘管不一定是全部）成員的作品。如此一來，成員各自的風格便不像個人詞集那樣突出。要之，社集雖然是由若干中心人物主持，但畢竟是一項群體活動，注重的是集體面貌的呈現。同題、同調甚至同韻（包括次韻、依韻和用韻）的創作方式，使成員在交流的過程中，有意無意地迎合或影響到別人。假如成員的思想和創作意識、水平都相當接近，作者的個性便更不容易突出。須社的唱酬便格外能表現出這種群體創作面貌的一致性。

須社的聚散、成員、詞學趣味及社集

社團的成立及運作，必要的條件是志同道合者能聚首一堂。由清遺民發起或與遺民有關的詩社、詞社能夠應運而生，其中一個因素就是大部份成員都因緣際會，同時處於同一個地方。清亡以後，為了逃避可能來自民國政府的壓迫，也為了表示「離開」民國轄下的土地，許多忠清遺民都遷移到上海、青島、天津、香港和澳門等地的外國租界，其中尤以前三地為著。此舉既能獲得治外法權的保護，同人聚居一處也可以互相照應，甚至共謀復辟。天津位近清朝故都北京，有不少曾在京城任官的遺民在清亡後都遷居此地。陳瀛一（1892–1953）便說過：「北之津〔天津〕、膠〔青島〕，

⁴² Edward S. Casey, *Remembering: A Phenomenological Study* (Bloomington, I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2000), pp. 221, 227, 232–34.

南之淞滬，殊多遺老足跡。」⁴³滬、津兩地的遺民比較接近的地方，是他們之中多有能詩擅詞的文人，所以唱酬活動相當頻繁。龍榆生（1902-1966）曾指出：「鼎革以還，遺民流寓於津滬間，又恆借填詞以抒其黍離、麥秀之感，詞心之醞釀，突過前賢。」⁴⁴但滬、津兩地遺民的生存態度卻又有所不同。

上海是新舊文人匯集的地方，政治上激進派與保守派兼而有之，在這種情況下不同群體之間的矛盾與抗爭固然激烈，但亦經常出現互相磨合、越界交往的情形（春音詞社和滬社之中便有不少南社成員），而且上海不少遺民對復辟都有所保留，這也使他們較容易為其他界別的人接受。⁴⁵反之，天津的文壇相對地安靜，在這裏南社的活動幾近絕跡。⁴⁶雖然較接近新文化運動的發源地北京，天津卻偏離新舊文學競爭的場域，因此遺民作家可以獨善其身，不與其他圈子的文人往來。更重要的是，天津的遺民在政治態度上都較為固執。林志宏即指出，遺民居住的地方距離民初政治核心北京愈近，則其與政治活動的瓜葛愈深，因為京、津地區帝制氛圍濃厚，隨時都有復辟的可能，而對廢帝的眷戀自然也是他們卜居京、津的原因之一。反之，遺民離開北京愈遠，則以從事傳統文化活動居要，對政治的投入較少。⁴⁷加上離開故宮之後的溥儀也搬到此地居住，於是不少皇室貴胄和遺臣都紛紛依附於此。楊大辛便稱，在流寓各大城市的遺民之中，天津租界的遺民身份最高，人數也最多，「營造了一種小朝廷的格局與氛圍」（這也解釋了為何須社成立於二十年代末）。⁴⁸我們也可以補充說，他們對復辟的期望也較大。

須社的結社始末與成員

袁思亮〈煙沽漁唱序〉說須社「起戊辰〔1928〕夏，訖辛未〔1931〕春，凡三年，得集盈百」。徐沅的序言也說須社「始於戊辰，歷歲三周，結會百集」。⁴⁹袁思亮等的序言其中一些段落又提及該社的源起：

⁴³ 陳瀛一：〈睇向齋臆談〉，收入陳瀛一：《睇向齋秘錄》（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頁150。

⁴⁴ 龍榆生：〈晚近詞風之轉變〉，《同聲月刊》第1卷第3號（1941年），頁65。

⁴⁵ 劉禹生（1876-1953）引胡小石的話指出，青島方面的遺民一致贊同與日人合作在東三省建立大清國，而上海方面則頗持異議。見劉禹生：《世載堂雜憶》（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清道人軼事」條，頁137。

⁴⁶ 天津籍的南社社員只有三位。見樂梅健：《民間的文人雅集：南社研究》（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6年），頁305。

⁴⁷ 林志宏：《民國乃敵國也》，頁72。此外遺民留駐京、津，也期望可以憑藉昔日的人際網絡，延續其政治壽命，或掌握政治的動向。另外也為了完成一些未竟之業，例如編纂《德宗實錄》，修建崇陵等。見同書，頁37-39。

⁴⁸ 楊大辛（編著）：《天津的九國租界》（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04年），頁67-69。

⁴⁹ 袁思亮：〈煙沽漁唱序〉，載《煙沽漁唱》，序頁一上；徐沅：〈煙沽漁唱序〉，載同書，序頁三上。

世異變，士大夫所學於古無所用，州郡鄉里害兵旅盜賊，不得食壟畝、栖山林，群居大都名城為流人。窮愁無繆，相响濡以文酒。……天津之有須社，上海之有滬社，胥此志也，而須社為之先。(袁思亮序)

戊己〔1928–1929〕以還，滄流茲苦，一時寓公僑客播遷，棲屑局促於海津一隅，咸有潛虯尺水，負歷荒厓之慨。然麻鞋杜老〔杜甫〕，皂帽管甯，瀕洞漂流，不期翕合。疇昔重郵累駕之不可接者，盡得萃於一堂，從而流連談詠，則亦頗有笙鳴鏞應，磁動鍼合之樂焉。(徐沅序)⁵⁰

簡而言之，他們都指出須社的成立，是因為清亡後流寓隱跡於天津的士大夫愁苦無聊，故而「萃於一堂」，以結社唱酬來抒發亡國之哀。袁序特別提到詞具有「言近而指遠，若可喻若不可喻」的特質，介於有寄託與無寄託之間。這正是須社成員選擇詞作為他們抒情工具的原因。徐序強調了須社同人「不期翕合」這一點，說明詞社的成立是一種緣份。他又相當形象化地將唱和之樂形容為「笙鳴鏞應，磁動鍼合」，不僅突出了社集中人的相互影響，也說明成員的關係和作品情調都相當諧協。

據許鍾璐序言中的「蟄雲社長結珮翠芳，扶輪大雅」兩句，可知須社社長為郭則澐(1882–1947)。⁵¹郭氏為福建侯官人，光緒二十九年(1903)進士，曾官浙江溫處兵備道、署浙江提學使等職，是著名學者俞陛雲(1868–1950)的女婿。許鍾璐為他所寫的墓表將他形容為一個「堅守初衷，百折而不變」的遺民。說他辛亥以後，自浙江棄官北上，其父郭曾炘(1855–1928)勸勉他要「忍辱負重，以匡王室」。張勳復辟失敗後，他知道事難有為，常鬱鬱不歡。後來溥儀被逐出故宮，在1925年移居到天津租界，他也退隱該地。然而即使因地之宜能夠晉見溥儀，或到清帝諸陵拜謁，他「猶以君恩親命終無以報，引為遺恨」。及其父去世，遂杜門不問時事。雖然如此，他始終不忘要克盡臣節。1945年日本投降時溥儀被蘇軍所俘，他仍聯絡眾人一同上書當局，希望能夠將溥儀營救出來。⁵²

許鍾璐所寫的墓表還稱郭則澐「雖顛沛憂危之際，未嘗朝夕廢文字」。這類撰著多有紀念前朝的目的，例如《十朝詩乘》(1935)、《清詞玉屑》(1936)、《竹軒零拾》(1938)和《庚子詩鑒》(1940)等，都與清朝的歷史、制度、文學和掌故有關。在須社唱酬集《煙沽漁唱》中，郭氏的作品也是收錄得最多的，達到一百五十多闕，超過總數的十分之一。他在天津的宅園——蟄園——也經常是社集舉行的場地，該處的部

⁵⁰ 袁思亮：〈煙沽漁唱序〉，載《煙沽漁唱》，序頁一上；徐沅：〈煙沽漁唱序〉，載同書，序頁三上、三下。

⁵¹ 許鍾璐：〈煙沽漁唱序〉，載《煙沽漁唱》，序頁四下。

⁵² 許鍾璐：〈清故誥授光祿大夫頭品頂戴賞戴花翎署浙江提學使司提學使侯官郭公墓表〉，收入卞孝萱、唐文權(編)：《辛亥人物碑傳集》(北京：團結出版社，1991年)，卷一五，頁783–84。

份建築前身是清王室成員福康安的府第，園林景觀頗盛，據郭氏自己的描述說：「余所居城東蟄園，為福瑤林貝子舊邸之一角。牡丹數十株，皆老本。有高過人者，深紫數叢，種尤異。花巨如盤，外間未有也。」⁵³

社長是遺民，須社的其他成員也幾乎全都是遺民，這點與上海春音詞社和滬社成員身份的駁雜相當不同。根據《煙沽漁唱》所載，須社社友共二十人，另有「社外詞侶」十三人。我們先看看這些成員的名單，再分析他們的身份。詞集中的名冊依年齒排序，但卻沒有列出各人的生年和作品的數目。⁵⁴

須社詞侶題名

姓名	字	號	籍貫	生年	篇數	備註
陳恩澍	止存	紫蓴	湖北蘄水	未詳	9	陳曾壽叔父或伯父
查爾崇	峻丞	查灣	順天宛平	1862	87	
李孺	子申	龠閣	漢軍駐防	未詳	27	
章鈺	式之	霜根	江蘇長洲	1865	59	
周登嶠	熙民	補廬	福建侯官	未詳	27	
白廷夔	栗齋	遜園	滿洲京旗	未詳	13	
楊壽枏	味雲	苓泉	江蘇金匱	1868	38.5 ⁵⁵	曾任民國財政部次長
林葆恆	子有	認齋	福建侯官	1872	67	春音詞社、滬社社員
王承垣	叔掖	薇庵	直隸清苑	未詳	16	
郭宗熙	詞白	匠厂	湖南長沙	1878	91	曾任民國吉林省省長，後出任滿洲國尚書府大臣
徐沅	芷升	姜齋	江蘇吳縣	未詳	81	
陳實銘	葆生	躑公	河南商邱	未詳	18	陳維崧六世孫
周學淵	立之	息庵	安徽建德	未詳	91	周學熙弟，學熙與楊壽枏為兒女親家
許鍾璐	佩丞	辛齋	山東濟甯	未詳	70	
胡嗣瑗	琴初	愔仲	貴州開州	1868	81	曾任滿洲國秘書長
陳曾壽	仁先	蒼虬	湖北蘄水	1878	15	陳恩澍姪
李書勳	又塵	水香	江蘇宜興	未詳	33	曾任天津海關監督
郭則澐	歛麓	蟄雲	福建侯官	1882	155.5	春音詞社、滬社社員，須社社長
唐蘭	立齋	無	浙江遂安	1902	32	北京大學教授、周學淵子教師
周偉	君適	無	湖北黃陂	未詳	7	陳曾壽女婿，朱彊村弟子

⁵³ 郭則澐：《清詞玉屑》（天津：天津古籍書店，1982年），卷一二，頁三七上。

⁵⁴ 各成員的詞作篇數乃由林瑜德女士協助統計，筆者在此謹向她致謝。

⁵⁵ 卷七〈浪淘沙〉一闕與郭則澐合填。

社外詞侶題名

姓名	字	號	籍貫	生年	篇數	備注
陳寶琛	伯潛	弢庵	福建閩縣	1848	18	溥儀老師
樊增祥	雲門	樊山	湖北恩施	1846	5	
夏孫桐	閏枝	閏庵	江蘇江陰	1857	3	《煙沽漁唱》主編
陳懋鼎	徵宇	槐樓	福建閩縣	1870	1	陳寶琛姪，曾任民國參議院參政
陳毅	詒重	郇廬	湖南長沙	未詳	1	曾參與丁巳復辟，著有〈東陵紀事詩〉
高德馨	遠香	鯉隱	江蘇吳縣	未詳	1	
邵章	伯綱	倬龔	浙江仁和	1872	7	
夏敬觀	劍丞	映龔	江西新建	1875	3	春音詞社社友、滬社發起人
姚宣素	景之	無	浙江吳興	1872	1	王鵬運姪婿，滬社社友
萬承枻	公雨	篔園	江西南昌	未詳	2	曾參與丁巳復辟，後任滿洲國秘書
袁思亮	伯夔	獲庵	湖南湘潭	1879	3	春音詞社、滬社社友
鍾剛中	子年	無	廣西宣化	1885	1	
黃孝紓	公渚	躬厂	福建閩縣	1900	4	春音詞社、滬社社友

以上須社詞侶作品 1,018 闕，社外詞侶作品 51 闕（包括佚名作品 1 闕），合社友篇數全數共 1,069 闕。須社社友原本都來自不同的地域，社外詞友則一般都不在天津，例如陳寶琛、樊增祥和夏孫桐等居於北京，夏敬觀、姚景之、袁思亮和黃孝紓等則在上海，他們只是偶爾參與社集或郵寄作品而已。

須社社友的簡介基本上都見於林葆恆的《詞綜補遺》內。除了較年輕的唐蘭和周偉外，他們都得過清朝的功名或曾出仕，社外唱和的詞友大多也如是。《詞綜補遺》的簡介還強調了個別詞人的遺民意識，茲摘錄如下：

《詞綜補遺》簡介

姓名	簡介	卷頁
陳恩澍	辛亥後，落落寡諧，依從子曾壽以居，由滬而杭、而津。	卷 20，頁 736
李孺	國變後鬻畫自活，嘗刻印章曰苦李。	卷 72，頁 2686
周登皞	遂值國變，故所作詞輒有滄桑之感。蓋憂時憫俗，乃寄情於此，非君初意也。	卷 62，頁 2327
白廷夔	國變後，僑居沽上。……詞不多作，亦多寓黍離之感……。	卷 97，頁 3627
周學淵	辛亥後，益放縱不羈，花街柳巷間，時有其蹤跡，蓋以此自隱矣。	卷 62，頁 2332
許鍾璐	佩丞性情篤厚，與嘯麓太史（郭則澧）交尤摯，相砥以道義。	卷 74，頁 2778

至於章鈺(1865-1937)，其弟子張爾田說他在清亡後棄官，「旅食於京沽間」，臨終時囑咐諸子「以故國衣冠服斂」。⁵⁶郭宗熙曾任滿洲國尚書府第一任大臣。胡嗣瑗(1868-1935後)則一直是復辟派的中堅人物，曾參與張勳復辟，獲授內閣閣丞，後隨溥儀至天津和東北，幫助策劃滿洲國的成立。⁵⁷陳曾壽在1930年因陳寶琛的推薦，由上海到天津出任廢后婉容的老師(因此他較遲入社)，滿洲國成立時他被委任為內廷局局長，後來雖然辭職，仍對溥儀眷眷不忘。⁵⁸

社外詞友方面，陳寶琛、樊增祥、夏孫桐、陳毅等都是知名的遺民；陳懋鼎是陳寶琛的姪子，姚景之是清末詞壇領袖王鵬運(1848-1904)的姪婿；萬承枻(繩枻)曾參與復辟；⁵⁹袁思亮在辛亥以後棄官歸奉其母，僑寓上海，「終其身不復出」。⁶⁰夏敬觀(1875-1953)在清朝曾任內閣中書、江蘇知府、中國公學監督、江蘇提學使等職，朱彊村為他的詞集作序，說他「原本忠愛，區別正變」，在人格和詞學方面都有把他引為同調之意。陳銳(1859-1922)的序言亦說他「委贄人國，鬱鬱多思，……留連身世，憑弔古今」，⁶¹把他說成與遺民無異。黃孝紓(1900-1964)是遺民的後代，董康(1867-1947)為其文集所寫的序言，認為他「生值衰世」，不能參預康、乾時代的「制科之選」，是為可惜，而黃也「潔身孤往，與山林枯槁之士同其微尚」。⁶²可見他不但與遺民來往，連思想也與他們一樣。其他如邵章和鍾剛中，都是清朝的進士，高德馨亦任過浙江的知縣。⁶³這些生平、行誼以及詞人之間的關係都說明須社是一個由內至外成員身份都相當一致的詞社。即使楊壽栢和李書勳等曾短暫出任民國官職，但他們的詞作內容也饒有感懷往昔之語，實在與其他社員沒有太大的分別。

須社因社友的聚居而成立，亦因他們的離去而解散。袁思亮說「社友頗有以事散之四方者，漚社遂起而繼之矣」。⁶⁴但他沒有交代散去的是那些人，也沒有指出為何事而散。我們在楊壽栢的〈須社百集觴客小啟〉中可以得出一些眉目。該文提到須社

⁵⁶ 張爾田：〈章式之先生傳〉，收入汪兆鏞(編)：《碑傳集三編》(臺北：明文書局，1985年)，卷四一，頁552，556。此傳亦摘錄於《詞綜補遺》，卷五三，頁2000。

⁵⁷ 見徐友春(主編)：《民國人物大辭典》(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1991年)，頁578。

⁵⁸ 見陳邦炎：〈陳曾壽及其舊月簃詞〉，載葉嘉瑩、陳邦炎：《清詞名家論集》(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1996年)，頁294-305。

⁵⁹ 見溫肅：〈萬果敏公墓志銘〉，收入《辛亥人物碑傳集》，卷一二，頁597-98。

⁶⁰ 李國松：〈湘潭袁君墓志銘〉，收入卞孝萱、唐文權(編)：《民國人物碑傳集》(北京：團結出版社，1995年)，卷二，頁126。

⁶¹ 二序俱見夏敬觀：《映盦詞》(上海：中華書局，1939年)，朱序，頁一下；陳序，頁一下。

⁶² 董康：〈弔厂文稿序〉，載黃公渚：《弔厂文稿》(臺北：文海出版社，1972年)，頁3。

⁶³ 有關邵章、鍾剛中及高德馨三人的簡介，依次見《詞綜補遺》，卷八九，頁3321；卷三，頁111；卷三二，頁1186。

⁶⁴ 袁思亮：〈煙沽漁唱序〉，載《煙沽漁唱》，序頁一上。

在1931年農曆五月十二日(6月27日)舉行最後一次也即是第一百次雅集，地點是在楊壽枬的雲在山房，邀請的包括社外詞友。文後有一份記錄當日出席者及缺席者的名單：

是日會者客五人：閩侯陳弢庵寶琛、天門陳止存恩澍、甯海章一山稜、常熟言仲遠敦源、閩侯何壽芬啟椿。主十二人：遵化李子申孺、長洲章式之鈺、閩侯周熙民登嶸、無錫楊味雲壽枬、吳縣徐芷升沅、秋浦周立之學淵、貴陽胡晴初嗣瑗、天門陳仁先曾壽、濟甯許佩丞鍾璐、閩侯郭嘯麓則溧、宜興李又塵書勳、黃陂周君適偉。社友他適者四人：長沙郭詞伯宗熙、閩侯林子有葆恆、保定王叔掖承垣、商邱陳葆生實銘。社友已逝者二人：宛平查峻丞爾崇、白栗齋廷夔。⁶⁵

上述的社外詞友，作品不見載於《煙沽漁唱》者有章稜、言敦源、何啟椿。關於四位已離開天津的社友，林葆恆在寄和該次社集的作品〈百字令〉中有小注說：「社友中薇庵〔王承垣〕、匠厂〔郭宗熙〕皆度遼，躑公〔陳實銘〕客威海，余去夏亦來滬上。」⁶⁶林葆恆在1930年移居上海時，須社曾舉行餞別雅集，作品見於《煙沽漁唱》第五十一集，但此後林氏仍經常郵寄作品唱和。至於郭宗熙和王承垣前往東北，應該是幫助溥儀建立滿洲國。後來胡嗣瑗、陳曾壽和周偉都隨溥儀到了東北，須社便因為這些成員的陸續離去而結束了。林葆恆則在抵達上海的同年冬天與朱彊村等另結滬社，是以袁思亮將滬社視為須社的繼起者。

須社成員的詞學趣味

身份以外，須社成員的詞學品味也頗為接近，大概都宗法周邦彥(1056–1121)或南宋婉約諸家，並強調詞的寄託功能。這種詞學觀，其影響實源於嘉慶(1796–1820)、道光(1821–1850)年間興起的常州詞派。我們在引言說過，宋、明遺民多數以詩而非詞來表達遺民意識。這可能與傳統文人一直以來都抱有「詩莊詞媚」的觀念有關。然而我們卻在不少清遺民(包括須社同人)身上，發現這一觀念已產生變化。眾所周知，自李清照(1084–約1155)提出詞「別是一家」的說法後，⁶⁷不少詞人和詞學家即試圖使詞脫離「詩餘」的卑微境地，欲使其文學地位能與詩分庭抗禮。⁶⁸這一努力經常州派的

⁶⁵ 載楊壽枬：《思沖齋駢體文鈔》，收入楊壽枬：《雲在山房類稿》(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94年)，頁287–88。

⁶⁶ 《煙沽漁唱》，卷五，頁六二下。

⁶⁷ 見胡仔：《苕溪漁隱叢話》(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4年)，後集，卷三三，頁254。

⁶⁸ Cf. Lap Lam, "Elevation and Expurgation: Elite Strategies in Enhancing the Reputation of *Ci*," *Chinese Literature: Essays, Articles and Reviews (CLEAR)* 24 (2002), pp. 1–41.

理論建設獲得了顯著的成效，自此詞的地位得以進一步提高，其影響一直蔓延到民國。龍榆生提到常州派在年代與地域兩方面影響之久遠說：

迨張氏〔張惠言〕《詞選》刊行之後，戶誦家弦，由常而歙，由江南而北被燕都，更由京朝士大夫之聞風景從，南傳嶺表，波靡兩浙，前後百數十年間，海內倚聲家，莫不沾溉餘馥，以飛聲於當世，其不為常州所籠罩者蓋鮮矣。⁶⁹

張惠言(1761–1802)為常州派的創始人。他以研究經學的手法挖掘唐宋詞中的微言大義，提出「意內言外謂之詞」的觀點，並進而闡發詞的特色為：「極命風謠里巷男女哀樂，以道賢人君子幽約怨誹不能自言之情，低徊要眇以喻其致。」⁷⁰即表面上是談情說愛，內裏卻隱含了深晦的政治、道德意識。及後常州派的主將周濟(1781–1839)又強調「詩有史，詞亦有史，庶乎自樹一幟矣」，將詞與詩的界線劃分得更為清楚。⁷¹此外，他又提出「詞非寄託不入，專寄託不出」的意見。⁷²要而言之，常州詞派的理論，一方面賦予了詞與詩同等的諷喻和社會功能，另一方面又肯定兩者在體格、意趣、寫作源流等方面的不同，使詞真正成為了一門獨立而高尚的文體和學科。⁷³

在張惠言的理論基礎上，周濟復主張融合南北宋之長，由南宋的王沂孫(?–約1290)入手，經吳文英(號夢窗，約1212–約1272)、辛棄疾(1140–1207)追溯至北宋的周邦彥，意欲從南宋的講求技巧和寄託逐漸達至周邦彥「渾化」的境地。⁷⁴此舉無疑有助抬高南宋詞的地位。周氏對夢窗的評價，尤一改宋代以來貶抑的態度，⁷⁵稱讚其詞「思沉力厚」，「立意高，取徑遠」，「奇思壯采，騰天潛淵，返南宋之清泚，為北宋之穠摯」，⁷⁶並試圖以夢窗詞的生澀救浮滑之病。周氏對夢窗的器重，流波所及，竟使清末民初詞壇紛紛以學夢窗為尚，形成所謂的「夢窗派」，甚至有人稱當時學夢

⁶⁹ 龍榆生：〈論常州詞派〉，原載《同聲月刊》第1卷第10號(1941年)，頁1；收入《龍榆生詞學論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頁387–88。

⁷⁰ 見張惠言：《張惠言論詞》，收入唐圭璋(編)：《詞話叢編》(北京：中華書局，1993年)，頁1617。

⁷¹ 周濟：《介存齋論詞雜著》，收入《詞話叢編》，頁1630。

⁷² 周濟：《介存齋論詞雜著》，〈宋四家詞選目錄序論〉，收入《詞話叢編》，頁1630，1643。

⁷³ 有關常州詞派的研究論著頗多，可參閱朱德慈：《常州詞派通論》(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朱惠國：《中國近世詞學思想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年)，頁42–179；吳宏一：〈常州派詞學研究〉，載吳宏一：《清代詞學四論》(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0年)，頁69–268；Chia-ying Yeh Chao (趙葉嘉瑩)，“The Ch’ang-chou School of Tz’u Criticism,”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35 (1975), pp. 101–32。

⁷⁴ 周濟：〈宋四家詞選目錄序論目錄〉，頁1643。

⁷⁵ 宋末張炎論夢窗詞為「碎拆下來，不成片段」，是最有代表性的例子。見張炎：《詞源》，收入《詞話叢編》，頁259。

⁷⁶ 周濟：〈宋四家詞選目錄序論目錄〉，頁1657，1644，1643。

窗者「幾半天下」。⁷⁷在清末諸家眼中，夢窗詞不特隱含「黍離麥秀之傷」，⁷⁸與他們的時代與個人處境相合，而且也因為南宋的詞學家沈義父曾引述過夢窗的填詞四法，特別強調詞要協律，下字要雅等原則，⁷⁹進一步使夢窗成為常州詞派及其後勁推崇的典範。⁸⁰號稱「清末四大家」的王鵬運、朱彊村、鄭文焯（1856–1918）、況周頤（1859–1926），都從整理、校勘、研究、評論夢窗詞入手，令「夢窗一集，幾為詞家之玉律金科」。⁸¹

晚清及遺民詞人既受常州派寄託說的影響，因而每每借詞抒發其「黍離之悲」。朱彊村為鄭文焯的《苕雅餘集》所撰的序文中就提到：

夫士生晚近，負閎識絕學，久孤於世，無所放其意，則託諸微言，懼然事物之所感觸，於是繾綣惻怛以喻其致，幽噎淒戾以形於聲，橫歌哭而變風謠，作者誠不自知其何心。至乃天宇崩析，彝教淪胥，竄羸行之軀，被佯狂之髮，茫茫慘黷，哀斷無生，向所為長言，嗟歎之不足者，曾不得一詠搖焉。然則斯文之將墜於天，其以詞為人籟，而天者動於幾之先歟。⁸²

他指出鄭文焯等遺民身遭變亂，無以遣放內心的憂憤，於是「託諸微言」，但此舉實非經過刻意的設計（不自知其何心）。又說在禮教敗壞、王政瓦解之時，他們一向用以抒發情感的「長言」（指古體詩），不足以表達其不能盡言的鬱悶，於是轉求於有幽微深眇、含蓄蘊藉的特質的詞。而代表傳統文化、作為自然法則（天籟）的「斯文」既已沒落，便只有人為的詞（人籟）尚能流播於世，似乎天意對此早有安排。我們再將之前引過的、袁思亮的〈煙沽漁唱〉序與彊村的這段文字參照，便可看出其中的相似之處：「耳目所聞見，感於心而發於言，言不可以遂，乃託於聲。聲之幼眇跌宕、悱惻淒麗，言近而指遠，若可喻、若不可喻者，莫如詞。」對於須社詞人而言，詞已成

⁷⁷ 見吳梅：〈《樂府指迷箋釋》序〉，載蔡嵩雲：《樂府指迷箋釋》（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8年；與《詞源注》合編），頁92。關於周濟等對吳文英詞的提倡，另參閱周茜：〈常州詞派與吳文英詞的再發現〉，《詞學》第16輯（2006年），頁139–60。

⁷⁸ 況周頤：〈《歷代兩浙詞人小傳》序〉，收入周慶雲：《歷代兩浙詞人小傳》（出版地不詳，1922年），序頁。

⁷⁹ 見沈義父：《樂府指迷》，收入《詞話叢編》，頁277。

⁸⁰ 曾隨彊村學詞的吳梅即指出清末四大家之中的王鵬運和彊村，希望由夢窗以達清真，其法正是「胎原於沈氏」。見吳梅：〈《樂府指迷箋釋》序〉，頁90。

⁸¹ 龍榆生：〈晚近詞風之轉變〉，頁64。有關夢窗詞在清末民初被接受的詳細討論，參閱孫克強：《清代詞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4年），頁370–86。另見彭玉平：〈朱祖謀與晚清和民國時期的夢窗詞研究〉，《詞學》第15輯（2004年），頁172–96；Wu Sheng-qing, "Classical Lyric Modernities: Poetics, Gender, and Politics in Modern China (1900–1937)" (Ph.D. dis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Los Angeles, 2004), pp. 121–24。

⁸² 鄭文焯：《苕雅餘集》（吳興：朱氏無著庵，1915年），序頁二上至二下。

為治療精神創痛不可或缺的特效藥以及寄寓亡國之痛的上佳工具，其功效似乎更勝於詩。⁸³也由於南宋婉約詞（特別是夢窗詞）得到常州派後勁的大力提倡，懷抱亡國之痛、追求詞的雅正風格的須社同人，很自然也受到影響。《詞綜補遺》對須社成員的詞作風格便以下的記載：

《詞綜補遺》之描述

姓名	描述	卷頁
查爾崇	詞特婉約，能使讀者迴腸盪氣，蓋天姿尤勝。	卷34，頁1281
白廷夔	詞不多作，……於南宋諸家為近。	卷97，頁3627
楊壽枏	味雲早歲即以詩名。須社成立，始以詞見，於穠麗中特見風韻。	卷49，頁1832
王承垣	沾上須社初啟，君始學為詞，幽渺凄婉，往往入宋人之室，蓋天賦者然也。	卷38，頁1431
郭宗熙	其詞深厚，而謹於聲律，尤致力於清真、夢窗諸家。	卷96，頁3597
徐 沅	君為詞，頗致力夢窗，而兼師白石，故以姜盦自號。	卷6，頁222
許鍾璠	詞幽婉深約，多自性情中出，俗手莫能及也。	卷74，頁2778

社長郭則澐的詞也具南宋面目，夏敬觀《忍古樓詞話》稱：「今能為梅溪〔史達祖〕詞者，除況夔笙〔周頤〕略似之外，厥惟嘯麓〔郭氏〕。」⁸⁴葉恭綽（1881-1968）《廣篋中詞》則說：「嘯麓為詞未五年，遂已火攻南宋，能者固不可測也。」⁸⁵社外詞友如夏孫桐、邵章、夏敬觀、黃孝紓等也以宗法吳文英或周邦彥著稱。⁸⁶他們都可以說是常州派的後裔，或師承夢窗的彊村派的一員。他們邀請遠在上海的朱彊村為社集的編輯，顯然就有尊其為領袖的意思，社員也有幾次用彊村的詞韻來唱和。⁸⁷正是這種相近的詞學觀，加上相近的遺民背景，使得須社成員的作品面貌更為統一。

⁸³ 這種對詞獨特功能的認識，至王國維更得到進一步的提高。王氏曾云：「詞之為體，要眇宜修。能言詩之所不能言，而不能盡言詩之所能言。詩之境闊，詞之言長。」「要眇宜修」可視為委婉含蓄、幽微深隱的另一種說法，在王國維看來，這是詩所不能達到的境界，然而詩所能包括的內容和風格又較多較廣，這又是偏於深長一境的詞所難以企及的。見王國維：《人間詞話刪稿》，收入《詞話叢編》，頁4258。

⁸⁴ 夏敬觀：《忍古樓詞話》，收入《詞話叢編》，頁3599。

⁸⁵ 葉恭綽：《廣篋中詞》（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影印1935年葉恭綽家刻本，1998年；與沈辰垣等編《御選歷代詩餘》合印），卷三，頁676。

⁸⁶ 例如夏敬觀《忍古樓詞話》評邵章「詞境上追夢窗，守律極嚴，純取生澀，不襲故常，可謂盡能事」（頁4820）；林葆恆《詞綜補遺》稱黃孝紓「所作取徑夢窗，上希清真」（頁1754）。陳銳稱夏敬觀詞「奄有清真、夢窗之長」。見夏敬觀：《映盦詞》，序頁一上。夏敬觀在《忍古樓詞話》頁4761中稱姚景之於近人最服膺學夢窗的陳洵，故姚氏亦算是夢窗詞的擁護者。

⁸⁷ 見《煙沽漁唱》，卷七，頁三三上至三四上、三八下至三九上、五六上至五六下。

須社的唱酬集

須社的唱酬集《煙沽漁唱》刻於1933年。今北京中國國家圖書館有藏。卷首有「癸酉長夏須社印行」的字樣。書名取自天津一帶的林塘景色，有希慕隱逸之意。書中例言即說：「須社詞侶，等是流人，戢羽雲津，希踪漁釣，集成，因揭槩為煙沽漁唱。」在郭則澐筆下，天津的八里臺尤為怡人：

津南八里臺，亦曰八里潭，水村繚繞，多植芰荷，老柳帶之，風景佳絕。余每與社侶拏舟往游，水風飄衣，溪雲壓枕，倚篷弄笛，日暮乃還。……余編輯社稿，署以《煙沽漁唱》，良以丁沽近市，惟此間煙水，差足移情也。⁸⁸

可見這些遺民雖然身在塵世，但卻頗懂得因地制宜，尋找或營造較為切合他們性情懷抱的地方，去滿足他們希圖出世的願望。《煙沽漁唱》這一甚有詩情畫意的書名，正好反映了遺民權將都市當作山林的委曲心理。

須社每月舉行三次雅集，唱酬之頻密，民國時期的傳統文學社團無出其右。該社的作品產量也相當豐富，《煙沽漁唱》一書即收錄了一百次社集的作品和集外詞共1,069篇，這還不包括沒有入選的詞作。集中作品，自第一至第六十集是由朱彊村選定，六十集以後由於彊村辭世，乃由夏孫桐補選；每二十集釐為一卷，凡五卷，集外詞（即社題以外的唱酬）則別為二卷。每次唱酬幾乎都會限調限題，參與者有時甚至會使用相同的韻部或韻腳。

須社的唱酬不離詠物、題圖、遊賞、懷人、感舊等主題。其中詠物詞尤多，大部份是傳統習見的小巧玲瓏而柔弱的物象，與遺民傳統明顯有關的包括冬青、忠樟、蟹和蟬，後二種曾經在宋遺民詞集《樂府補題》中出現。這些物象有時更與蕭颯的天氣和冷落殘敗的感覺結合在一起，越使人覺得它們淒涼無助，例如秋蝶、秋鐙、秋水、秋聲、秋草、秋柳、夕陽、寒鴉、寒衣、寒鐘、落葉、殘荷、殘棋、破硯等，由此可以窺見須社同人的審美意趣和心理狀態。他們一方面秉承了南宋以來詞的詠物傳統，另一方面透過描摹這些意象，反映他們與世相違、飽受磨難的遺民形象。

須社雅集的日期有些定在傳統節日，例如立冬、長至、除夕、人日、元夕、花朝、上巳、寒食、清明、七夕、中秋和重九，顯見他們依然遵從傳統的習俗。假如將他們的唱和活動看成是一種追懷過去的儀式，則這些聚會日期的挑選無疑具有一定的象徵意義，而且與他們的活動性質、趣味以及所採用的書寫體裁都有約定俗成的關係。此外對名人生辰的紀念，例如東坡生日和納蘭性德生日，則展示出他們對詞人傳統的尊崇。另一些雅集則在有社友離去、辭世或從外地歸來，或有喜慶之事（例如郭則澐得孫）的時候舉行，因而在文學活動以外，這還是一個很有私人聯誼性質的社團。

⁸⁸ 郭則澐：《清詞玉屑》，卷一二，頁一八下至一九下。

雅集除了要定出日期，還要選定地點。根據僅有的資料，我們看到須社的雅集有時會在社友的寓宅舉行，例如郭則澐的栩樓、郭宗熙的栖白廬、白廷夔的冰絲龕、楊壽枏的雲在山房、林葆恆的飛翠軒、李書勳的水香簾、陳曾壽的蒼虬閣等。這些寓宅是他們活動的小天地，可以將他們和紛擾的外界隔絕開來。外遊地點則有乾隆的行宮柳墅、水西莊、李園、南塘、西湖別墅等，都是一些具有傳統園林風味或能引起他們戀舊情懷的地方，不過以園林古跡為題的唱和在《煙沽漁唱》中並不多。

須社唱酬選用的詞牌以中、長調為主，這顯然與他們師法以長調見稱的周邦彥及南宋詞人有關。我們看到《煙沽漁唱》中有不少仿效或唱和周邦彥、吳文英、辛棄疾、姜夔、周密、王沂孫等的作品，其中周、辛、吳、王四家如前所述是常州派詞學家周濟特別推崇的。從吟詠的題材以及追和前人的情況來看，須社的唱酬基本上總結了常州詞派的創作方向和淵源所在，將《煙沽漁唱》視為常州詞派末期的代表作似乎並不為過。更重要的是，《煙沽漁唱》總體來說是一部遺民意識相當濃厚的詞集，只要題材合適，須社的成員都幾乎會在作品中抒發他們的易代之悲。

互文視角下的須社唱酬

須社同人以同時、同地、同調、同題甚至同韻的方式來唱和，讓人覺得這是一個相對封閉、排他性頗強的創作集體。不但如此，他們作品中極為常見的「互文性」(intertextuality)現象，或共同使用、變化使用的一些話語，也似乎是一些象徵身份和思想意識的符碼，除了能進一步加強集體內部的凝聚力之外，還可以視為一種身份識別的手段。記憶理論學家珍納特·馬治奧(Jeannette Marie Mageo)曾借用克里斯蒂娃(Julia Kristeva)的「互文」學說，稱只流通於某一群體內部的記憶話語為「圈內記憶」(intragroup memory)，非群體以外的人所容易理解或接受。⁸⁹須社成員採用的共同話語，就文字而言，並不過於深奧難懂或具有甚麼神秘的色彩，而且在舊體詩詞和傳統的唱酬活動中也頗為習見，但其意識顯然與時代的思潮相左，使他們有別於當時的「進步」文人社團。探究這些共同話語，無疑有助我們了解唱酬活動在建構、鞏固群體面貌和記憶的過程中所發揮的重要作用。雖然有人或會質疑限調、限題、限韻

⁸⁹ Jeannette Marie Mageo, "On Memory Genres: Tendencies in Cultural Remembering," in *Cultural Memory: Reconfiguring History and Identity in the Postcolonial Pacific*, ed. Jeannette Marie Mageo (Honolulu, HI: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1), p. 12. 克里斯蒂娃引用俄國人巴赫汀(Mikhail Bakhtin)的說法，指互文性是由文本建構而成的「引文的馬賽克」，或文本對另一種文本的「吸收和改編」。“Any text is constructed as a mosaic of quotations; any text is the absorption and transformation of another.” Julia Kristeva, “Word, Dialogue and Novel,” in *The Kristeva Reader*, ed. Toril Moi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86), p. 37.

的唱酬方式會模糊了參與者的個人面目，束縛了他們的創作自由，但另一方面參與者的集體意識卻因此而顯得更為突出。我們一般對群體唱酬的作品不太重視，認為多數屬於文字遊戲，其藝術甚至思想價值都有限。⁹⁰但僅僅從這些角度來批評個別詞人的唱和之作，可能會忽略了這類作品在表現群體相互影響和建立人際關係方面的實際功能。接著我們利用《煙沽漁唱》內幾次社集作品的排比和分析，來看看須社同人的唱酬怎樣彰顯和強化了他們個人及集體的遺民身份和故國之思。

析例一：第二十一集〈瑞鶴仙·東坡生日〉

作品被收錄於該集的社友有九人：查爾崇、李孺、章鈺、徐沅、陳實銘、周學淵、許鍾璐、胡嗣瑗和社外詞友陳寶琛（全篇詞作見本文後〈附錄〉）。⁹¹單就題目來看，蘇軾與遺民似乎無關，但須社成員卻有意識地將他仕途上的波折，借用為自身潦倒坎坷的寫照。

關於蘇軾的生日，有兩則典故不可不知。一則出自《東坡志林》。按蘇軾的生日在1037年農曆十二月十九日，與唐代詩人韓愈恰在同一天，⁹²而韓愈也與蘇軾一樣屢遭遷謫，因而蘇軾嘆道：「退之詩云：『我生之辰，月宿直斗。』乃知退之磨蝎為身宮，而僕乃以磨蝎為命，平生多得謗譽，殆是同病也。」⁹³磨蝎為星宿名，是黃道十二宮之一。從星相學來說，磨蝎宮為斗宿所纏，屬此星座者一生多蹇。⁹⁴因而蘇軾將自己在仕途上的不幸遭遇歸因於天命。須社成員既以其生日為題，自然會聯繫到這個典故，為蘇軾慨嘆之時又能申訴一下自己的失位零落。

另一則典故出自蘇軾的〈李委吹笛並引〉一詩。序文稱宋神宗元豐五年（1082），蘇軾在生日當晚和友人「置酒赤壁磯下，踞高峰，俯鵲巢」，忽聞江上傳來美妙的笛聲，吹笛者原來是進士李委。他因為知道蘇軾生日，因而特地創作新曲〈鶴南飛〉賀壽，後來在席前又「快作數弄，嘹然有穿雲裂石之聲」。奏畢，復拿出「嘉紙一幅」，希望蘇軾作一絕句回贈，蘇軾欣然從之。文中復形容李委出現時的裝扮是「青巾、紫

⁹⁰ 例如周兼善稱彊村晚期的應社詞（包括與上海詞社滬社的社課之作）在內容與作意上多涉遺老情思，予人單調之感，故其後期應社詞的文學成就，便不逮他之前的贈答詞與遙和前人的作品。見周兼善：〈彊村詞研究〉（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博士論文，2002年），頁176。

⁹¹ 各家作品見《煙沽漁唱》，卷二，頁一上至二下。

⁹² 蘇軾的生年，舊作1036年，唯經鄭騫考證，應作1037年。見鄭騫：《宋人生卒考示例》（臺北：華世出版社，1977年），頁115。

⁹³ 蘇軾：《東坡志林》，《四庫全書》本，卷一，頁二二下。

⁹⁴ 明代的高啟在〈贈錢文則序〉中又稱這類人「多以文顯」。見高啟：《鳧藻集》，《四庫全書》本，卷三，頁282。

裘、腰笛而已」。⁹⁵這則典故以及蘇軾文中出現過的辭彙也成為了須社同人唱酬的主要材料。以下是上述兩則典故(以1和2來區分)在幾篇唱和作品中出現的情況：

查爾崇：(1)左弧辰宿斗。歎磨蝎占星，命宮廝守。(2)邂逅。紫裘腰笛，……南飛曲奏。

周學淵：(1)命宮磨蝎守。嘆吏部文章，等遭箕口。(2)更休憐、孤鶴南飛，悵斷雪堂歌酒。⁹⁶

李孺：(1)生時值牛斗。奈偏遭磨蝎，命宮長守。(2)自黃州歌罷，南飛笛曲，久無人奏。

章鈺：(1)算更番、磨蝎臨宮，泰運那時希有。(2)悵千秋，有鶴南飛，且將笛奏。

許鍾璐：(2)念巾裘腰笛，風流何處。(1)歎飄零似我，平生磨蝎，一樣辰宮偶誤。(2)畫投松鶴，句報瓊瑤，昔時朋侶。

胡嗣瑗：(1)命宮磨蝎巧。數元祐辰年，玉堂留草。⁹⁷

徐沅：(2)賸一鶴，南飛幾譜。想當年、裂石穿雲，俯撼鵲巢無數。

陳寶琛：(2)可曾念，黃州李委。(1)奈從今、白髮蒼顏，磨蝎命宮難避。

參與唱和的陳寶琛並沒用到兩則典故，但仍有與其他詞友相類的句子(見後文)。這些作品多數採用詞韻中上聲的「有」部和去聲的「宥」部，因而會在句末出現「和諧」的地方，例如查爾崇首句的「左弧辰宿斗。……命宮廝守」，在李孺作品的第三個韻句裏便是「生時值牛斗。……命宮長守」，雖然兩者在各自的詞中出現的位置不同。此外還有「南飛曲奏」、「久無人奏」、「且將笛奏」這些韻腳一樣的句子。而穿插於各人作品中的典故1和典故2，就像樂曲中的主題(theme或subject)或主題動機(motif)，我們可以將之稱為主題一和主題二。這些主題多數相當清晰可辨，幾乎完整地在其其他作品中重現，例如「磨蝎命宮」、「南飛」等，有時則像變奏(variation)那樣加以變化，雖然字句看起來不一樣，但其原材料卻是相同的，例如許鍾璐的「句報瓊瑤，昔時朋侶」以及陳寶琛的「可曾念，黃州李委」，用的仍是李委吹笛的典故。

除了以上兩個主題，各家作品中也有另外一些互相呼應的內容和辭彙，或可稱為副主題(sub-theme)。茲舉其中二種為例：

⁹⁵ 蘇軾(著)、王文誥(輯注)：《蘇軾詩集》(北京：中華書局，1996年)，卷二一，頁1136-37。

⁹⁶ 吏部指韓愈。箕，箕星。《史記·天官書》云：「箕為敖客，曰口舌。」司馬貞《史記索隱》解道：「是箕有舌，象讒言。」見司馬遷：《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94年)，卷二七，頁1298。韓愈《三星行》一詩亦有句曰：「我生之辰，月宿南斗。牛奮其角，箕張其口。」見《韓昌黎全集》(北京：中國書店影印1935年世界書局本，1994年)，卷四，頁63。

⁹⁷ 文同獲孫巨源以玉堂大硯相贈，於是請蘇軾寫銘記之。見蘇軾：《玉堂硯銘並序》，載《東坡全集》，《四庫全書》本，卷九六，頁535。

- 一、查爾崇：才名重元祐。
章鈺：回頭溯元祐。
周學淵：還朝數元祐。
李孺：枉初年，盛逢景祐。
- 二、查爾崇：算魂招僮耳，神依奎壁，富貴何曾夢久。
李孺：記紗縠行中，降臨奎宿。
章鈺：真宰訴，直奎宿。
陳實銘：證前身、奎宿英靈，也合瓣香婆律。

第一組例句所稱的「元祐」(1086–1100)，是宋哲宗的年號。哲宗1093年親政，蘇軾等曾反對王安石新法的官員再次被貶，時人稱為「元祐黨人」。⁹⁸李孺的詞句將年份推前到宋仁宗當政的景祐年間(1034–1038)，意指蘇軾沒有趕上政治清明的時代，因為那時他才出生不久。第二組例句，用了南宋張端義《貴耳集》裏的一個故事：一位道士向徽宗聲稱曾到上帝之所，遇到奎宿這位星官奏事，而奎宿不是別人，正是蘇軾。此事傳開後，便沒有人再敢在徽宗前謗議。⁹⁹

這些史事或軼事一方面說明蘇軾不遇於時，一方面強調他為人忠直，凡此都引起了須社成員的共鳴。是以我們看到查爾崇的詞在「才名重元祐」之後，便接以「笑時宜難合，解嘲紅袖」兩句，借用了蘇軾和愛妾朝雲的對話。¹⁰⁰而章鈺的詞則以「問平生忠愛，茫茫來者，究許伊誰尚友」的詰問語來緊接「真宰訴，直奎宿」兩句，意思是要與社友固守忠節。類似的例子可以看成是上述第一和第二組辭意的引申或外延(extension)。他們不滿足於單純地吟詠蘇軾的遭遇，還要趁機悼傷自己的身世，抒發撫今追昔這一最能反映遺民情緒的感懷。讓我們回顧一下主題一的兩則句例：

許鍾璐：歎飄零似我，平生磨蝎，一樣辰宮偶誤。
陳寶琛：奈從今、白髮蒼顏，磨蝎命宮難避。

他們都是借蘇軾自況。再看以下幾則例子：

徐沅：歎滄流今日，雄豪安在，空把桑弧起舞。
周學淵：康乾盛，莫回首。

⁹⁸ 陳邦瞻：《宋史記事本末》(《四庫全書》第353冊)，卷一一，頁304–7。

⁹⁹ 張端義：《貴耳集》，《叢書集成新編》本(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4年)，卷上，頁575。

¹⁰⁰ 費袞《梁谿漫志》載：「東坡一日退朝，食罷，捫腹徐行，顧謂侍兒曰：『汝輩且道是中有什么物。』一婢遽曰：『都是文章。』坡不以為然。又一人曰：『滿腹都是識見。』坡亦未以為當。至朝雲乃曰：『學士一肚皮不入時宜。』坡捧腹大笑。」見《梁谿漫志》，《叢書集成新編》本，卷四，頁58中。

陳寶琛：正金蓮光下，唏噓先帝。宮壺拜賜。……長記。乾嘉全盛，歲歲蘇齋，勝流高會。奎精畫裏。衣冠客，盡時制。（奎精，即前面提過的奎宿）

徐沅慨嘆滄海橫流，無人能平定天下，是撫今；周、陳二位則懷緬康熙、乾隆、嘉慶的「盛世」，是追昔。值得注意的是陳寶琛的作品。其中「正金蓮」數句，雖然指的是蘇軾曾蒙宣仁太后賜金蓮燭送歸（時在哲宗元祐二年），¹⁰¹但也可以是陳氏本人的夫子自道。後面「長記」數句不是直接吟詠蘇軾，而是追憶乾、嘉時代相當推崇蘇軾的翁方綱（1733–1818）。翁氏著有《蘇詩補注》八卷。他在乾隆三十三年（1768）獲得蘇軾的墨蹟〈天際烏雲帖〉，因此自號蘇齋，其後每年在蘇軾生日時都邀集友人於齋中慶祝，1790年十二月又請羅聘作〈蘇齋圖〉以記其事（陳寶琛詞中有「嘉平庚戌」之句，詞末小記稱他藏有該圖）。¹⁰²從「勝流高會。……衣冠客，盡時制」這些辭句，我們可以看出陳寶琛對往昔文人風雅生活的傾慕。本來以紀念蘇軾生日為題的作品，經過如此的轉折，記憶的時空便落到了清朝。這種懷舊心態以及前述有關「磨蝸」生涯的自比和感嘆，都反映了須社同人對現世的不滿。

析例二：第四十九集〈滿江紅·詠忠樟〉

作品收入此集的唱酬者有八人：查爾崇、章鈺、郭宗熙、徐沅、周學淵、胡嗣瑗、李書勳、郭則澧。¹⁰³用韻主要是詞韻裏的入聲第十七、第十八部，因此聲調顯得較為激越。集前有一段關於忠樟的小序說：「杭州南高峰麓法相寺前古樟，純廟〔乾隆〕南巡累經題賞。辛亥遜位詔下，樟忽一夕而枯。過客驚歎，諡為忠樟。同人約填是調紀之。」除了須社同人之外，這株「殉節」的樟樹之前也引起了陳曾壽的感懷。他曾題詩作記，詩前的小序提到一位老僧送客，指著門前的一株枯樹道：「君亦知此乎？是忠樟也。」這位老僧於是也成為了須社作品裏的一個人物。陳氏的序文復稱乾隆南巡經過法相寺時，山中老樹皆獲賜御牌。太平天國事起，樹皆被毀，只有這株樟樹「巍然獨存」。¹⁰⁴

宋代有另一株「蒙受皇恩」的樟樹，須社成員唱酬時也有詠及，但這個故事在流傳過程中卻似乎出現了舛誤。黃庭堅（1045–1105）初寫於1093年的一篇文章提到在

¹⁰¹ 見脫脫等：《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95年），卷三三八，頁10811。

¹⁰² 沈律：《翁方綱年譜》（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2002年），頁44–45，281，430。

¹⁰³ 《煙沽漁唱》，卷三，頁三六下至三八下。

¹⁰⁴ 見陳曾壽：《蒼虬閣詩》（臺北：文海出版社，1977年），卷六〈忠樟行〉，頁254–57。此詩的選段及有關故事亦載於郭則澧：《十朝詩乘》（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76年），卷二四，頁2540–41。

海昏縣(今江西永修縣西)智顯寺前見過一株生長了數百年的樟木。¹⁰⁵到了明代彭大翼所撰的《山堂肆考》，復稱在南康府建昌縣有另一株壽樟，南宋高宗曾詢問邑人李公懋「樟公安否」，李答稱該樹「枝葉婆娑，四時常青」，並認為高宗在日理萬機之餘，還眷眷於窮鄉僻壤的事物與居於此邦的顯宦世家。¹⁰⁶同樣著於明代的《花史》一書則稱黃庭堅曾有文記載這株在建昌的壽樟，顯然是將兩株在不同地方的樟樹混而為一了。¹⁰⁷無論如何，須社成員都將以上所有與樟樹有關的典故夾雜運用，於是便出現了以下這些互文：

- 一、查爾崇：獨此樹、婆娑竟死。
周學淵：更何堪生意賦婆娑，心如結。
李書勳：算婆娑此樹，獨撐霜雪。
- 二、章鈺：人誰顧，僧能說。
郭則澧：安否訊，閑僧識。
周學淵：想紅羊劫後鎮湖山，閑僧說。
李書勳：賜牌盛事殘僧說。
徐沅：蔥蘢氣，猶能說。
- 三、章鈺：一樣是，樟公安否，承恩金闕。
周學淵：曾詢安否傳金闕。
郭則澧：安否訊，閑僧識。
郭宗熙：悵荷天有寵，問安無日。……只空留壽世一篇詩，涪翁筆。
李書勳：不朽甯煩山谷筆。(涪翁、山谷都是黃庭堅的號)

第一組例句是根據《山堂肆考》裏李公懋說過的「枝葉婆娑」數字而來(「此樹婆娑，生意盡矣」，又是晉朝殷仲文說過的話¹⁰⁸)。查爾崇及周學淵借此慨嘆樟樹本來充滿生機，但竟然一夕而亡，使人心傷。李書勳則說此樹能在惡劣環境下生存，暗喻遺民志節堅剛。第二組句例是用了陳曾壽詩序裏的典故。那些僧人都是世變的見證者，不管他們是心境隨和的「閑僧」或是前朝遺留下來的「殘僧」，往事都從他們的口中娓娓道來，這使我們想起唐代元稹(一說為王建所作)的詩句：「白頭宮女在，閑坐說玄宗。」¹⁰⁹當時翻天覆地的巨變到後來不過是人們茶餘飯後的話題，一張一弛，形成了很大的對比。徐沅的句子雖然沒有了僧人，不過其句式還是與其他作品相近，只是不知道詞中究竟是誰在說話。第三組句例合用了南宋的壽樟和乾隆賜牌與法相

¹⁰⁵ 黃庭堅：《山谷集》，《四庫全書》本，別集，卷一一〈海昏題名〉，頁650-51。

¹⁰⁶ 彭大翼：《山堂肆考》，《四庫全書》本，卷一七二「壽樟」條，頁476-77。

¹⁰⁷ 引自劉灝(校刊)：《佩文齋廣群芳譜》，《四庫全書》本，卷七二，頁84。

¹⁰⁸ 見庾信：《庾開府集箋注》，《四庫全書》本，卷一〈枯樹賦〉，頁25。

¹⁰⁹ 元稹：〈行宮〉，收入曹寅(輯刻)：《全唐詩》(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頁1010。

寺老樹的典故，目的是要突出樟樹曾受「皇恩」，所以後來才會「殉節」。郭則澐的句子與兩組句例都吻合，而郭宗熙和李書勳則提到了黃庭堅這位曾撰文令樟樹名垂後世的詩人。我們也需注意這些句子裏面同韻的情況，像前一集一樣，這使得它們之間顯得相當和諧、合轍。

以上的典故只是該集唱和的點綴，最主要的內容還是以下兩種：(一) 讚美樟樹的忠節；(二) 借樟樹作為詞人的自喻。用批評術語來說，前者即是喻體 (vehicle)，後者是主體 (tenor)，但兩者又互相交錯，有時難以截然劃分，這些主題又各自以幾類不同的辭彙或語句出現。以下我們姑以主題一為記，先看看須社的成員在刻劃忠樟的氣節時有甚麼互文的情況：

主題一

- 一、徐沅：樹不尋常，竟一夕、完成大節。
周學淵：有黃冠志士，共傷奇節。
李書勳：共秦園老幹話先朝，爭奇節。
- 二、章鈺：祇願心灰炎井火，定嫌幹挂秦時月。
周學淵：萬古貞魂，到灰燼、風雷難滅。
郭則澐：鬱鬱蒼蒼，縱灰燼、猶存正色。
李書勳：便此身灰燼不須悲，心千劫。
- 三、郭宗熙：誰得似、南枝湖上，森森孤柏。
胡嗣瑗：配鄂王精爽拄乾坤，南枝柏。(按：鄂王即岳飛)
李書勳：南枝恨，英靈歌。
- 四、郭宗頤：盤根勁，神龍蟄。
周學淵：孤根在，神鋒缺。
李書勳：託根遠，長依龍穴。
胡嗣瑗：大廈誰支，終古剩，孤根兀立。……能容螻蟻心如石。
郭則澐：恁萬牛難挽，故根如石。

第一組例句直接點出樟樹的忠節（「節」字語帶相關，亦可指樹的莖節），周學淵、李書勳復稱這種「奇節」同樣見於遺民身上。第二組的句眼是樟樹枯死後化成的「灰燼」，稱道它就算形體不存，其「貞魂」、「正色」和心志猶在。章鈺的句子續說這棵樹的枯死，是因為它不願面對新朝(秦)的月色。第三組和第四組是有關樟樹的某一個部位。第三組的焦點在枝幹，它借用了《古詩十九首》之一裏面「越鳥巢南枝」一句，¹¹⁰稱讚樟樹不改本心。第四組的對象是樟樹的根部，一則說它堅定不移，固如盤石；二則說

¹¹⁰ 蕭統(編)、李善(注)：《文選》(臺北：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1991年)，卷二九，頁741。

它依傍著神龍(即帝皇)，可見其志意所在。這些枝、根不屈不朽的特質也是遺民所擁有、或希望擁有的。

接著是遺民的自白，這類句子直抒胸臆，沒有假借喻體，我們列為主題二。其中第一組句子雖然借用了「六陵冬青」的典故，但由於冬青基本上已成為了遺民的代表符號，而且也脫離了樟樹這一喻體，故此我們列入這一主題之內：

主題二

- 一、查爾崇：滴不盡，冬青淚。
胡嗣瑗：怎冬青傳恨，六陵非昔。
李書勳：冬青怨，綱維絕。
- 二、查爾崇：乾坤拼共金甌碎。
郭宗熙：痛散材樗櫟竟長存，乾坤息。
周學淵：周鼎碎，坤維絕。
李書勳：冬青怨，綱維絕。
- 三、胡嗣瑗：名不朽，悲遺逸。
郭則澧：生死劫，遺民泣。
李書勳：刻石哀吟遺老淚。
- 四、徐沅：還願與王虞賦中興，枯枝活。
胡嗣瑗：望翠華忍死賦中興，何人筆。

第二組句子以傾絕的「乾坤」、「綱維」、「周鼎」等痛惜清亡，其中李書勳的一句又兼有第一組的冬青意象。第三組自道遺民的身份，作者的立場表露無遺。第四組則期盼清朝復興。徐沅一句裏的王虞，是東晉丞相王導的從弟，撰有〈奏中興賦上疏〉一文，歌頌晉元帝南渡光復晉室。¹¹¹不同的是，清朝並沒有「中興」，正如已枯死的樟樹不能如徐沅之願復活一樣。

在該集的唱和作品中出現的互文還有以下兩種，可以視為上述兩個主題的引伸或外延：

- 一、查爾崇：應愧煞、南山樗櫟，北山杞梓。……算大夫低首拜秦封，偷生耳。
郭宗熙：痛散材樗櫟竟長存，乾坤息。
郭則澧：媿幾輩、偷生草莽，靦顏槐棘。
- 二、章鈺：尚空山撐拄，託鵲啼血。
郭則澧：問長陵松柏更如何，鵲啼急。
李書勳：有知應化萋弘血。

¹¹¹ 《全晉文》，卷二〇，頁152。

要突出樟樹和遺民的堅貞不屈，方法之一是以失節者來相對照，第一組例句的用意即在於此。那些大而無當的樗櫟（典出《莊子·逍遙遊》），或本屬良材而同樣變節的杞梓，還有泰山上曾受秦朝冊封的五大夫松以及苟且偷生的槐棘，¹¹²都成為詞人譏諷的對象。第二組用了兩則與血有關的典故。一出於《華陽國志·蜀王本紀》，說蜀王杜宇死後仍眷念故國不已，化為杜鵑悲啼；二見於《左傳·哀公三年》：周代的萇弘蒙冤被殺後，忠心不泯，其血三年後化成碧玉。¹¹³這些傳說自然都是遺民用來表達其忠愛意識的上佳素材。

法相寺樟樹的題詠，讓我們看到須社同人如何利用群體唱和將某種自然界的實物神聖化。這個過程是雙向的。一方面樟樹忽然枯死的故事，觸發了業已蘊藏於他們內心的遺民情緒，一方面他們又將這種情緒反射於樟樹身上，將它描述為他們精神特質的化身。這個過程又不是能單靠個人去完成的，它必須依賴群體的共同協作：由那位有意無意地將樟樹命名為「忠樟」的老僧開始，經陳曾壽用詩歌形式的首倡，再到須社同人結合古今以來有關樟樹與皇室關係的典故來吟詠，使得這株樟樹在遺民圈享有了特殊的名聲和象徵意義。而各人一同讚美樟樹，無疑能夠起到互相呼應、壯大彼此聲勢的作用，同時又能加深、鞏固他們各自的信念。

析例三：第七十二集〈還京樂·喜蒼虬至自海上讌集同賦〉

在上述兩次唱和的作品裏，我們偶爾會看到須社成員使用同韻創作的情況，也察覺這種唱酬方式可以營造一種音效方面的諧和感。第七十二集的唱酬有更多同韻的作品，而句式、音效的重疊也因而更為突出。¹¹⁴

這次雅集約在1930年秋舉行，是為了迎接由上海至天津出任廢后婉容導師的陳曾壽。自此陳氏也正式參與了須社的唱酬。收錄於該集的作品共十一篇，其中郭則澐有二篇。除了郭、陳二人之外，其他唱酬者還有李孺、楊壽枏、郭宗熙、周學淵、胡嗣瑗，以及社外詞友夏敬觀、袁思亮和黃孝紓。韻腳完全相同的作品有七篇，都採用了周邦彥的原韻，即詞韻的第三部仄聲韻。¹¹⁵調限〈還京樂〉，顯然有迎接陳曾壽北上重新為溥儀效力的意味。

¹¹² 杞梓，《左傳·襄公二十六年》說：「晉卿不如楚，其大夫則賢，皆卿材也。如杞梓、皮革，自楚往也。雖楚有材，晉實用之。」見孔穎達：《春秋左傳正義》，《續修四庫全書》本，卷二四，頁641。

¹¹³ 杜宇事見常璩：《華陽國志》，《四庫全書》本，卷三，頁154；卷一二，頁286。萇弘事見孔穎達：《春秋左傳注疏》，《四庫全書》本，卷五七考證，頁606。

¹¹⁴ 第七十二集作品，見《煙沽漁唱》，卷四，頁一九上至二一下。

¹¹⁵ 周邦彥：〈還京樂〉，收入唐圭璋（編）：《全宋詞》（北京：中華書局，1995年），頁596-97。

我們主要分析集中同韻部的作品，它們分別出自李孺、楊壽枏、周學淵、胡嗣瑗、陳曾壽、郭則澐、袁思亮之手。至於夏敬觀、黃孝紓的兩首，雖然沒有步周邦彥的原韻，卻也採用了相同的韻部，因而有一兩處與其他社友的作品在收句的地方仍有所重疊。茲按詞句的先後排列各人的句子，互文性不大或韻腳用字沒有複合的詞句則從略：

上片第一韻

李孺：少年事，此日清狂舊態，教重理。
周學淵：五雲近，往日回天事業，重料理。
楊壽枏：楚江晚，且把蓉裳蕙帶，重料理。
陳曾壽：舊京夢，一去經年索寞，愁慵理。
郭則澐：舊權在，可奈沾愁鬢雪，難料理。
夏敬觀：暗塵滿，霎上朱絃素瑟，難重理。

第二韻

李孺：奈壯懷英氣，蹉跎易盡，箋愁空費。
周學淵：奈彩毫人老，久干氣象，鸞箋虛費。
陳曾壽：儘萬千心事，浪憑過雁，鸞箋虛費。
郭則澐：睇海山如髮，十洲劫冷，清談虛費。

第三韻

李孺：歎楚蘭遲暮。浮名總付荒波委。
陳曾壽：謝息機鷗侶。寥翔世外荒波委。
楊壽枏：更劫塵無際。沈沈萬甲沙場委。
周學淵：渺亂愁無際。江雲渭樹都諳委。
胡嗣瑗：盪夢雲無際。珠宮恨疊何原委。
(按：據周邦彥詞，此處第一句押「際」字。故楊、周、胡三人同押「際」字。)

第四韻

胡嗣瑗：料未忍、終古自洗，銅仙雙淚。
陳曾壽：任別遠、難洗貯露，銅仙清淚。
周學淵：歎別後、鷗鳥也有，迴舟清淚。
郭則澐：問別後、湖淥幾蘸，羅襟孤淚。
袁思亮：眺望久、忘灑幾許，傷高清淚。

下片第五韻

李孺：倚西窗底。

黃孝紓：念西牕底。

第六韻

李孺：共良儔、攜手尋思，別後艱辛，諳盡世味。

楊壽枏：甚年年、秋燕春鴻，關塞星霜，諳盡世味。

胡嗣瑗：乍飛來、滄海雲帆，小劫重逢，拋落世味。

周學淵：念蓬山、星斗高寒，鳳閣新巢，猶覓夢味。

郭則澐：好安排、重記金鑾，鳳蠟光寒，憑覓夢味。

第七韻

李孺：頻年泛梗匆匆，絆春風、者番行李。

楊壽枏：颺流暫寄修椽，祇琴書、半床行李。

第八韻

楊壽枏：話前游、憶細雨梅天，吳篷煙水。

郭則澐：數前塵、空恨裊茶煙，闌宵似水。

周學淵：倚花前、想退食歸來，心清似水。

第九韻

楊壽枏：廿載滄桑夢，相看青鬢憔悴。

袁思亮：奈入離人目，相看都是憔悴。

周學淵：莫詠瓊枝瘦，同憐汐社憔悴。

胡嗣瑗：照面恆河曲，年時如許憔悴。

陳曾壽：感取相憐切，酬吟應減憔悴。

郭則澐：鑒影尊前月，端應憐我憔悴。

第一韻大致上表達對前塵往事的追懷，但無論是「難料理」、「重料理」等收句，都顯示記憶中的這些往事紛陳雜亂。第二韻進一步說明要追述從前的「壯懷英氣」、才華、心事都是白費氣力的。第三韻總言愁緒無際，浮名和友人等隨往事一同委棄。第四韻寫因感嘆別離、想念遠人或哀悼亡國而灑淚。第五韻起了過門的作用，帶出上片最末一句即第六韻，說與故人在亂後重逢一同感懷「世味」。下片第七韻以「泛梗」和「暫寄修椽」等辭句自傷漂泊。第八韻是再次追念前遊，切入最末的第九韻來總結同人心境的憔悴和互相憐惜之意。

以上的作品部份與周邦彥的原作也有複疊之處，例如第三韻的「無際」、第七韻的「行李」和最後一韻的「憔悴」。以上的排列方式，讓我們看到各人的作品有不少收句相同的地方，整體音效相當「諧合」，像一個小型的合唱一樣，在每個樂句的收結處都會出現同音 (unison)。假如我們將這些作品一起用同等的速度吟誦的話，就能清楚地突出這種效果。儘管須社成員未必作過這樣的嘗試，但相信他們都知道各自的作品之間句中及句末用字可能相同。無論是有意如此還是純粹出於巧合，甚或是由於沒有其他辭彙可用而只能重複別人的用語，這些字音的諧合，另加上語意的切近，無疑都增強了他們的群體一致性，使人覺得他們之間確是聲氣相通。

這種互文排列的分析法還有一個好處，就是讓我們看到群體內有哪些作者較為與眾不同。選擇以不同韻部來唱酬的詞人固然會顯得別具一格 (例如郭宗熙的作品與其他詞友字句複合的地方就相當少)，但在使用相同韻腳 (即次韻) 的時候若然仍能表現出一點獨特性就尤為難得。舉例來說，袁思亮就能在收句處稍為擺脫同人的影子。然而這並不代表他的作品特別高人一等，我們還需要看形式以外的元素。就用語、意境和內容而言，他和須社社友在該集的作品都未算出色。他們的文字功夫無疑相當老練，但整體卻欠缺新意，而最難以引起其他讀者共鳴的，相信是那些不加修飾地流露出來的忠清意識。

該集的酬詠對象是陳曾壽，因此各家的作品都會結合陳氏的遺民身份來著墨，而這種身份又是他們所認同的。他們在款慰、勉勵陳氏的時候，亦會趁機自我表白，例如郭則澐的「鑒影尊前月，端應憐我憔悴」，與其說是贈人，不如說是自況。陳氏則除了感懷身世之外，也表示慶幸能遇到這些相濡以沫的詞友 (他詞中的結句就說「感取相憐切，酬吟應減憔悴」)。要之，他們都藉著這次唱酬，再度一起傷今憶往，表達他們的故國之思。在他們的作品中，我們看不到很多勝友相逢的喜悅，更多的是滿腔的愁懷以及下面這些表達遺民意識的句子：

郭宗熙：休憐甫也麻鞋，儘孤吟、五陵佳氣。

周學淵：五雲近，往日回天事業，重料理。……莫詠瓊枝瘦，同憐汐社憔悴。

胡嗣瑗：料未忍、終古自洗，銅仙雙淚。

陳曾壽：任別遠、難洗貯露，銅仙清淚。

郭則澐：好安排、重記金鑾，鳳蠟光寒，憑覓夢味。

袁思亮：有雙雙、飛燕呢喃，似說承平，歌舞況味。

黃孝紓：渺天涯、看北斗闌干，危樓怕倚。

郭宗熙所說的「甫也麻鞋」，出自杜甫的〈述懷〉詩「麻鞋見天子」一句，¹¹⁶在此指陳曾壽抵達天津的「行在」謁見溥儀。朱彊村在送別陳氏離開上海的〈齊天樂〉一詞中也用

¹¹⁶ 仇兆鰲(注)：《杜詩詳注》(北京：中華書局，1995年)，卷五，頁358。

了這個典故：「麻鞋一著無歸意，滄溟縱心孤往。」¹¹⁷胡嗣瑗、陳曾壽句中的「銅仙淚」，意指亡國，典出唐代李賀（790–816）〈金銅仙人辭漢歌〉裏面的「憶君清淚如鉛水」。¹¹⁸最後黃孝紓的「看北斗闌干，危樓怕倚」，分別化用了杜甫〈秋興八首〉之二裏的「每依北斗望京華」和〈中夜〉裏的「危樓望北辰」，¹¹⁹都有不忘故君的意思。類似的句子也見於彊村的〈高陽臺·除夕閨生宅守歲〉一詞：「卻因依、北斗闌干，凝望京華。」¹²⁰這些互文和典故在他們作品中的交錯使用，證明他們不但思想接近，甚至連用辭都大同小異。周學淵的一句「同憐汐社憔悴」，正道出了他們是以宋遺民的社集為榜樣，試圖透過唱酬方式點點滴滴地以符碼一樣的共同語言來鞏固遺民社群，達到互通聲氣、互相扶持的目的。

結語

本文從社集的功能、目的和特徵，以及須社的組成、成員背景和唱酬作品中的互文現象，分析集體唱酬在維繫、強化清遺民群體的記憶和身份過程中所起的重要作用。須社的成立一方面受前代遺民結社傳統的影響，一方面承繼了晚清詞人雅集的風氣。其出現乃由於他們在喪失了政教、社會和文化地位之後，亟需要借助群體的認同來肯定自我，並利用贈答和能夠表現群體一致性的唱和來獲取精神上的慰藉。同時，須社的唱酬也展示了一種排他性極強的結社模式，除了絕大部份成員都有遺民背景之外，其唱酬內容所流露出來的濃厚的故國之思和同人作品裏常見的互文書寫，都顯示它是只接受同道參與的文學組織。從文學角度而言，詞社的建立也有結合同道、切磋詞藝的作用。在唱酬的過程中，一些他們大致認同的創作傾向、意識和品味，也得到了進一步的肯定和強化。

從須社的作品可以看出，集體唱酬不但會淡化、泯滅或隱藏了作者的個人身份，也使其個人面貌和聲音變得相對地模糊。展現在讀者眼前的，不是作者獨立的個體，而是一個由他們自發構成的詞學社群。我們可能會先入為主地特別留意到社友之中一兩位名氣較響、身份較特殊的詞人，但多數的成員在這種頗為和諧的詞的混聲大合唱裏面卻未能突出個人的聲音，即便有才氣的作品也不容易為一般讀者察覺。因此論者或許會質疑缺乏個人面貌的詞社作品沒有很高的文學價值。這種見解雖有其根據，但換個角度來看，須社的集體唱酬卻能充份反映出詞這種舊體文學體

¹¹⁷ 朱祖謀：《彊村語業》，《續修四庫全書》本，卷三〈齊天樂·蒼虬赴天津，寄示渡海四十韻倚歌賦答〉，頁563。

¹¹⁸ 李賀詩收入《全唐詩》，頁975。

¹¹⁹ 仇兆鰲：《杜詩詳注》，卷一七，頁1485，1461。

¹²⁰ 朱祖謀：《彊村語業》，卷三，頁560。

裁所具備的社交功能。¹²¹同調同韻以至同韻的書寫方式，還有共同話語的使用，無疑都增強了唱酬作品之間的和諧感和成員的集體意識，也多少提升了參與者的寫作興趣。正如須社的徐沅說，他們的唱和「頗有笙鳴鏞應，磁動鍼合之樂」。須社的社集能舉行至一百次之多，相信與這種極具互動性的寫作樂趣有莫大關係。

須社的唱酬集《煙沽漁唱集》在近現代文學史和清遺民文學中有特殊的意義。它不僅保存了若干遺民的詞作，使其不致在時代的大潮中湮沒，而且集體地呈現了清遺民的詞學觀和政治、文化意識，與同時代的「進步」文學社團形成鮮明的對比，為近現代文學的研究提供了與別不同的資料。《煙沽漁唱集》也與其他遺民的個人詩文詞集、合集如《滄海遺音集》等互為犄角，在不同地域以文學創作的形式對整個遺民圈的維繫予以支持。從地域研究的角度來說，此書也是傳統文人在天津活動情況的一個剪影，無論作為史料或文學著作都有其不可忽略的價值。

須社解體之後，1930年冬朱彊村等在上海成立了另一個詞社滬社，社事持續至約1933年。¹²²後來在南京、上海又有如社和午社的成立，但遺民意識已因為遺民的凋零和年輕成員的加入而漸趨淡薄。¹²³京、津地區在四十年代初，有延秋詞社、玉瀾詞社的成立。¹²⁴後來在五十年代初，民國四公子之一張伯駒(1898–1982)復於北京西郊展春園創立了展春詞社(或稱庚寅社)。¹²⁵香港則在1950至1953年間由劉景堂(伯端，1865–1963)和如社及午社的元老廖恩壽(鳳舒，1874–1954)共同發起堅社，成員包括後來著名的詞曲專家羅忼烈(1918–2009)。¹²⁶這些詞社代代相傳，顯然都承

¹²¹ 這當然並不表示酬唱作品僅具備社交功能而沒有文學價值或魅力，以群體唱和模式流傳的宋遺民詞集《樂府補題》，當中便有不少佳作，個別詞人間的唱和更不消說。只是相對而言，許多詞人在集體唱酬的時候，難免會因形式和內容的限制而無法施展個人的才性。周濟《介存齋論詞雜著》曾指出「南宋有無謂之詞以應社」(頁1629)，說明參與社集，多少會令詞人寫出無聊甚至拙劣的作品。

¹²² 《詞學季刊》創刊號(1933年)，頁220。另見潘飛聲：〈滬社詞選序〉，頁185–86。潘氏稱創社在1931年，查《滬社詞鈔》中作品，實是誤記。見朱祖謀等：《滬社詞鈔》(出版地不詳，1933年)。

¹²³ 如社有《如社詞鈔》(南京〔?〕，1936年)。有關如社的社事，見吳白匄：〈金陵詞壇盛會：記南京如社詞社始末〉，載南京市秦淮區地方史志編纂委員會(編)：《秦淮夜談》(南京，1991年)，頁1–9。午社有《午社詞》(上海，1940年)。另參《同聲月刊》第1卷第10號(1941年)，〈午社近訊〉，頁154。

¹²⁴ 延秋詞社社事，見《同聲月刊》創刊號(1941年)，〈燕滬詞社近訊〉，頁184。關於天津的玉瀾詞社，《同聲月刊》復有報導，見該刊第1卷第5號(1941年)，〈玉瀾詞社近訊〉，頁182。

¹²⁵ 見樓宇棟：〈《張伯駒詞集》後記〉，載《張伯駒詞集》(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後記，頁1；另參閱慧遠：〈近五十年北京詞人社集之梗概〉，載張伯駒(主編)：《春游社瑣談》(北京：北京出版社，1998年)，頁23。

¹²⁶ 見王韶生：〈紀香港兩大詞人〉，載王韶生：《懷冰室文學論集》(香港：志文出版社，1981年)，頁294；黃坤堯：〈香港番禺劉氏四家詩說〉，載黃坤堯：《香港詩詞論稿》(香港：當

襲了前人的唱和傳統。由於目前資料缺乏，我們對詞社的唱酬活動仍認識有限。不過隨著清遺民的逐漸故去和時代的變革，詞社以及詩社的唱酬相信已進入新的階段。新一代的詞人也會在不同的歷史和社會環境下，透過唱酬活動去鞏固另一種群體的身份，共同塑造他們對另一種時空的記憶與想像。

附 錄

析例一：第二十一集〈瑞鶴仙·東坡生日〉

查爾崇

左弧辰宿斗。歎磨蝎占星，命宮廝守。才名重元祐。笑時宜難合，解嘲紅袖。填詞並柳。總負了、圍碁賭酒。問生平第一，題詩例作，水曹郎否。邂逅。紫裘腰笛，赤壁橫舟，大江東走。南飛曲奏。山頭鶴，為公壽。算魂招僮耳，神依奎壁，富貴何曾夢久。賸年年、笠屐風流，瓣香不朽。

李 孺

眉山千疊秀。記紗縠行中，降臨奎宿。生時直牛斗。奈偏遭磨蝎，命宮長守。天才不偶。枉初年、盛逢景祐。自黃州歌罷，南飛笛曲，久無人奏。今又。詩龕人去，韻事誰賡，喜逢嘉友。一觴重侑。拜公像，為公壽。料神游天上，瓊樓歸也，身外浮名何有。祇尊前、風月依然，八百年後。

章 鈺

支辰干在戊。歷八百卅年，又逢公壽。回頭溯元祐。是興龍嘉節，帝先臣後。欒城對霽。正頒到、春旛法酒。算更番、磨蝎臨宮，泰運那時希有。依舊。乳花茶泛，銀合香焚，祝公來侑。高寒舉首。真宰訴，直奎宿。問平生忠愛，茫茫來者，究許伊誰尚友。悵千秋、有鶴南飛，且將笛奏。

徐 沅

詩仙招紫府。願笠屐歸來，作騷壇主。公今又初度。自西陂而後，塵塵尊俎。元豐試溯。賸一鶴、南飛幾譜。想當年、裂石穿雲，俯瞰鵲巢無數。終古。江山如畫，

〔上接頁 238〕

代文藝出版社，2004年），頁27；羅忼烈：〈憶廖恩叢·談《嬉笑集》〉，載羅忼烈：《詩詞曲論文集》（香港：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82年），頁132。

賦詠常新，載公豪趣。天風海雨。詞曲內，縛不住。歎滄流今日，雄豪安在，空把桑弧起舞。只尋常、風月紅牙，怕公未許。

陳實銘

年年當此夕。設桂醕蘭肴，祀公於室。華鐙照顏色。認竹西摹撫，龍眠遺墨。搥衣戴笠。步蹠躩、丰姿奕奕。證前身奎宿，英靈也合，瓣香婆律。追憶。濰州行雪，嶺海看雲，宦游蕭瑟。漫嗟遷謫。塵塵際，總陳跡。趁筵開殘臘，招來鶴駕，容我梅邊弄笛。更怡情、精槩新裝，簞綾縹帙。

周學淵

命宮磨蝎守。歎吏部文章，等遭箕口。還朝數元祐。正金蓮歸院，遭逢稀有。蒼顏白髮。笑賦罷、天香滿袖。更休憐、孤鶴南飛，悵斷雪堂歌酒。為壽。詩人王宋，宿學翁錢，歲傳觴侑。風流尚友。康乾盛，莫回首。又烽煙三載，同悲春夢，笠屐蕭然如舊。恨人間、宋槩詩箋，頓成燼標。

許鍾璐

眉山停鶴馭。算歲歲詞場，瓣香同炷。江湖更懷古。念巾裘腰笛，風流何處。春秋暗數。八百載、滄桑一顧。想今宵、赤壁神游，重唱大江東去。回溯。畫投松鶴，句報瓊瑤，昔時朋侶。人間小住。應重認，玉京路。歎飄零似我，平生磨蝎，一樣辰宮偶誤。傍梅楹、寒夜招魂，落花尊俎。

胡嗣瑗

命宮磨蝎巧。數元祐辰年，玉堂留草。心孤慍群小。儘高寒天上，受知神考。巢痕易掃。莫但詫、舒王執拗。甚朝端蜀洛，紛紜迂叟，也乖前好。傾倒。許身滂傳，抗手陶詩，偶然泥爪。飛仙塵表。躡更起，事多少。負瓢行歌後，重重春夢，都付凌雲一笑。倘歸來、白髮娛兄，卯君共保。

陳寶琛

老坡生丙子。算五十三齡，戊辰剛值。奇才踐清地。正金蓮光下，唏噓先帝。宮壺拜賜。可曾念、黃州李委。奈從今、白髮蒼顏，磨蝎命宮難避。長記。乾嘉全盛，歲歲蘇齋，勝流高會。奎精畫裏。衣冠客，盡時制。適嘉平庚戌，詩龕詩老，南雅芙初竝至。恁滄桑、花甲重周，卻來我輩。

析例二：第四十九集〈滿江紅·詠忠樟〉

查爾崇

地老天荒，獨此樹、婆娑竟死。應媿煞，南山樗櫟，北山杞梓。草木也懷銅斗恨，乾坤拼共金甌碎。算大夫低首拜秦封，偷生耳。吹不散，旃檀氣。滴不盡，冬青淚。要披蘿帶荔，魂依山鬼。埋骨世無乾淨土，傷心地認前朝寺。盼孫枝一夜動春雷，拏雲起。

章鈺

桃柳爭春，賴有此、聖湖生色。一樣是，樟公安否，承恩金闕。檜不分屍王墓下，梅休招隱仙祠側。是天生不二木之神，甘銷歇。舊巢掃，真香滅。人誰顧，僧能說。尚空山揜拄，託鶻啼血。祇願心灰炎井火，定嫌幹挂秦時月。忍更看賜號太平花，宮牆缺。

郭宗熙

幽寺雲寒，忽墮地、龍池霹靂。誰得似，南枝湖上，森森孤柏。謝豹招魂啼繞樹，吳鉤濺血凝成碧。痛散材樗櫟竟長存，乾坤息。盤根勁，神龍蟄。干霄迴，靈禽戢。悵荷天有寵，問安無日。瘦竹孤生橫邃怨，焦桐半死援琴泣。只空留壽世一篇詩，涪翁筆。

徐沅

樹不尋常，竟一夕、完成大節。過法相，蒼涼頹運，推排舊物。盛日留題空御愛，衰時自損非神拔。賸詩人來撫檠株駒，中心怛。苞桑繫，憑誰掇。葱蘢氣，猶能說。悵停雲八表，寒煙一髮。塵世難逢支廈木，荒林愁拄看山笏。還願與王虞賦中興，枯枝活。

周學淵

萬古貞魂，到灰燼、風雷難滅。記相識，迎鑾獻瑞，青葱盤鬱。莫笑斯翁真鐵漢，曾詢安否傳金闕。想紅羊劫後鎮湖山，閑僧說。周鼎碎，乾坤絕。孤根在，神鋒缺。有黃冠志士，共傷奇節。地下相從龍與比，人間終仰星兼月。更何堪生意賦婆娑，心如結。

胡嗣瑗

大廈誰支，終古剩、孤根兀立。經萬劫，凜然生氣，鬼神潛泣。歲月參天忘換世，風雷縱壑驚移國。望翠華忍死賦中興，何人筆。名不朽，悲遺逸。僵更起，橫胸臆。怎冬青傳恨，六陵非昔。任撼虬蟬身拔地，能容螻蟻心如石。配鄂王精爽拄乾坤，南枝柏。

李書勳

百尺貞柯，託根遠、長依龍穴。甚轉眼，風翻日動，頓成灰滅。刻石哀吟遺老淚，賜牌盛事殘僧說。便此身寸燼不須悲，心千劫。冬青怨，綱維絕。南枝恨，英靈歇。算婆婆此樹，獨撐霜雪。不朽甯煩山谷筆，有知應化萇宏血。共秦園老幹話先朝，爭奇節。

郭則澐

鬱鬱蒼蒼，縱灰燼、猶存正色。媿幾輩，偷生草莽，覩顏槐棘。材大恥干梁棟用，心摧怒挾神明力。問長陵松柏更如何，鵲啼急。安否訊，閑僧識。生死劫，遺民泣。恁萬牛難挽，故根如石。定有蟲書成病己，終煩羽葆扶玄德。歎空枝留照總淒涼，虞淵日。

析例三：第七十二集〈還京樂·喜蒼虬至自海上讌集同賦〉

李孺（用清真韻）

少年事，此日清狂舊態，教重理。奈壯懷英氣，蹉跎易盡，箋愁空費。歎楚蘭遲暮。浮名總付荒波委。算只有、離恨不盡，鵲啼紅淚。倚西窗底。共良儔、攜手尋思，別後艱辛，諳盡世味。頻年汎梗怱怱，絆春風、者番行李。布芳筵、有列坐群賢，依稀曲水。且覆杯中酒，吾心不問榮悴。

楊壽枏（用清真韻）

楚江晚，且把蓉裳蕙帶，重料理。歎碧梧枝老，鳳栖未定，鸞腸空費。更劫塵無際。沈沈萬甲沙場委。伴倦旅、惟有絳蠟，灰心垂淚。酒痕襟底。甚年年、秋燕春鴻，關塞星霜，諳盡世味。飄流暫寄修椽，祇琴書、半床行李。話前游、憶細雨梅天，吳篷煙水。廿載滄桑夢，相看青鬢憔悴。

郭宗熙

飲蘭露，共繹離騷一卷，詞客意。悵眾仙同詠，夢沈碧落，鐘聲迢遞。早劫塵飄起。伶俜已忍芳菲淚。趁幾許、漚鷺悄挹，西湖寒翠。讀桃源記。對蒼涼、如此江山，挂眼雲煙，都入畫裏。休憐甫也麻糍，儘孤吟、五陵佳氣。眷霜筠、應喜動天顏，鱸香近侍。漫賦滄洲曲，潛蚪空感身世。

周學淵（用清真韻）

五雲近，往日回天事業，重料理。奈彩毫人老，久干氣象，鸞箋虛費。渺亂愁無際。江雲渭樹都諳委。歎別後、鷗鳥也有，迴舟清淚。寄滄溟底。念蓬山、星斗高寒，鳳閣巢新，猶覓夢味。還看日繞龍鱗，早朝詩、豔傳蘇李。倚花前、想退食歸來，心清似水。莫詠瓊枝瘦，同憐汐社憔悴。

胡嗣瑗（用清真韻）

拜鵲地，別後冰絲斷續，和誰理。賸餞春心事，衍波拾取，詩才拚費。盪夢雲無際。珠宮恨疊何原委。料未忍、終古自洗，銅仙雙淚。正驚塵底。乍飛來、滄海雲帆，小劫重逢，拋落世味。休悲舊日臺荒，共登臨、尚存高李。儘浮生、餘病骨看天，閑愁飲水。照面恒河曲，年時如許憔悴。

陳曾壽（用清真韻）

舊京夢，一去經年索寞，愁慵理。儘萬千心事，浪憑過雁，鸞箋虛費。謝息機鷗侶。寥翔世外荒波委。任別遠、難洗貯露，銅仙清淚。莽風塵底。更何期、蓮勺依隨，翦紙魂歸，中酒趣味。文章大塊休休，換芳園、幾番桃李。漫銷凝、還檢點尊前，傷心逝水。感取相憐切，酬吟應減憔悴。

郭則澐（二闕）

舊權在，可奈沾愁鬢雪，難料理。睇海山如髮，十洲劫冷，清談虛費。待碧筩同醉。風情忍共芳華委。問別後、湖淥幾蘼，羅襟孤淚。向宮槐底。好安排、重記金鑾，鳳蠟光寒，憑覓夢味。還驚語筵淒涼，怨騎鯨、欲招仙李。數前塵、空恨裊茶煙，闌宵似水。鑿影尊前月，端應憐我憔悴。（用清真韻）

飲君酒，且喜尊前此日，流人在。歎客中絲鬢，廿年忍淚，頻看滄海。恁醉吟無賴。傷心更寄斜陽外。聽杜宇、啼苦畫裏，殘山愁改。儘龍鍾態。待褰衣、還倚高樓，繞夢星辰，猶是上界。蒼茫語咽荒雞，起中宵、似聞孤噫。感蹉跎、餘燭颺秋魂，簫沈夜籟。負了湖山約，何時單舸同載。（前作意有未盡，續成是解）

夏敬觀

暗塵滿霎，上朱絃素瑟，難重理。怪竟床冰簟，夢回廿載，流光波逝。但廢堂愁對。繁霜醉髮西風裏。閤未了、驚省露井，梧桐先墜。向層闌倚。見霞沈、西崦千江，共月壓舷，涼焰照地。疏星澹近銀河，悵青冥、渺非人世。最無端、偏雁病蟲悽，蘭焚桂委。漫續吟商曲，傷秋今古詞費。

袁思亮（用清真韻）

亂愁迸，別後朱絃寶瑟，無心理。問廿年霜鬢，為誰不管，韶華輕費。指海天雲樹，山重水複蒼煙委。眺望久、忘灑幾許，傷高清淚。繞珍叢底。有雙雙、飛燕呢喃，似說承平，歌舞況味。疇知感節哀時，負東風、放盡桃李。縱依前、紛笑靨嬌春，凝妝鬪水。奈入離人目，相看都是憔悴。

黃孝紓

井梧墜，笛韻西廊斷續，西風起。正擣衣聲裏，網軒易暝，鶻絃慵理。和哀蟬林際。孤吟咽盡傷高淚。望桂影、還共萬里，清輝憔悴。念西窗底。只傷心、難畫殷勤，翦燭宵深，空惹舊味。應嗟頌橘年年，傍觚稜、自異人世。渺天涯、看北斗闌干，危樓怕倚。望極輕雲札，飛鴻江上歸未。

Constructing Group Identity and Memories: The Qing Loyalist *Ci* Society *Xushe* and Its Corresponding Poems

(A Summary)

Lap Lam

Following the examples of Song-Ming loyalists, a group of Qing loyalists in Tianjin during the Republican era formed a *ci* poetry society called *Xushe*. They expressed their collective memories of the fallen Qing through writing corresponding *ci* poems (*changhe*) in the same prosodic patterns and shared themes. This article first examines the social objectives, functions and features of traditional literary societies, pointing out that forming a *she* is a way to construct and strengthen group identity and, with collaborative effort, to promote and transmit the group's literary and political ideologies. On the one hand, as we have noted, regulations of a *she* and its rituality may govern the members' authorial practice and activity, and responding compositions may weaken or eclipse the writers' individuality; yet on the other hand, writing in shared forms, themes and even rhymes is perhaps the most effective way of projecting the members' collective identity. It is probable that without the publication of the group collection *Yangu yuchang*, some members' individual writings may have been lost. The second part of the article illustrates how *Xushe* was formed and disbanded, what constitutes the members' aesthetics of *ci*, followed by intertextual analysis of corresponding poems composed in several gatherings of the society.

關鍵詞：須社 煙沽漁唱 清遺民 詞社 唱酬

Keywords: *Xushe*, *Yangu yuchang*, Qing loyalists, *ci* society, corresponding poems

